

**BenQ**

**W6000 数码投影机**

**家庭影院**

**用户手册**

**欢迎使用**

#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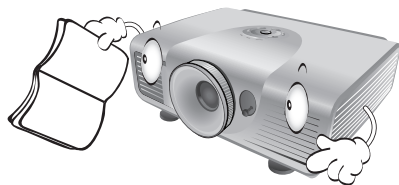
|                           |    |
|---------------------------|----|
| <b>重要安全说明</b> .....       | 3  |
| <b>简介</b> .....           | 6  |
| 物品清单 .....                | 6  |
| 遥控器电池 .....               | 7  |
| 遥控器操作 .....               | 7  |
| 投影机特点 .....               | 8  |
| 投影机外观视图 .....             | 9  |
| 控制装置和功能 .....             | 10 |
| 控制面板 .....                | 10 |
| 遥控器 .....                 | 11 |
| <b>安装投影机</b> .....        | 12 |
| 选择位置 .....                | 12 |
| 获取首选的投影图像大小 .....         | 13 |
| 如何利用给定的屏幕尺寸来确定投影机位置 ..... | 13 |
| 如何利用给定的距离来确定建议的屏幕尺寸 ..... | 13 |
| 投影尺寸 .....                | 14 |
| 投影镜头移动 .....              | 16 |
| <b>连接各种视频设备</b> .....     | 17 |
| 准备 .....                  | 17 |
| 连接 HDMI 设备 .....          | 17 |
| 连接分量视频设备 .....            | 18 |
| 连接 S- 视频或视频设备 .....       | 18 |
| 连接电脑 .....                | 19 |
| <b>使用投影机</b> .....        | 20 |
| 打开投影机 .....               | 20 |
| 选择输入信号源 .....             | 21 |
| 微调图像大小和清晰度 .....          | 21 |
| 使用菜单 .....                | 22 |
| 投影机安全 .....               | 23 |
| 使用安全锁 .....               | 23 |
| 使用密码功能 .....              | 23 |
| 调节投影图像 .....              | 25 |
| 调节投影角度 .....              | 25 |
| 校正图像变形 .....              | 25 |
| 使用预设和用户模式 .....           | 26 |
| 图像质量微调 .....              | 28 |
| 高级画质控制 .....              | 29 |
| 选择宽高比 .....               | 32 |
| 在高海拔环境下工作 .....           | 33 |
| 同时显示多个图像信号源 .....         | 34 |
| 个性化投影机菜单显示 .....          | 35 |
| 锁定控制键 .....               | 35 |
| 关闭投影机 .....               | 35 |
| 屏显 ( OSD ) 菜单 .....       | 36 |
| <b>其他信息</b> .....         | 42 |
| 维护投影机 .....               | 42 |
| 灯泡信息 .....                | 43 |
| 计算灯泡使用时间 .....            | 43 |
| 延长灯泡使用寿命 .....            | 43 |
| 更换灯泡的时间 .....             | 44 |
| 更换灯泡 .....                | 44 |
| 指示灯 .....                 | 47 |
| 故障排除 .....                | 48 |
| 规格 .....                  | 49 |
| <b>保修及版权信息</b> .....      | 53 |
| <b>规则声明</b> .....         | 54 |

感谢您购买此款高品质的 BenQ 投影机！该投影机能够为您呈现如家庭剧院般的视觉新体验。为获得最佳效果，请仔细阅读此手册，因为这是您控制菜单和选项的指南。

# 重要安全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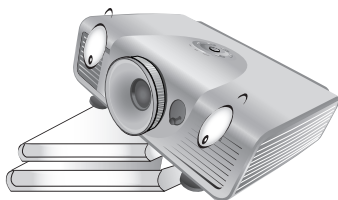
您的投影机经过设计和测试，符合最新信息技术设备的安全标准。然而，为确保安全使用本投影机，按本手册中提及和产品上标记的说明进行操作是至关重要的。

1. 请在使用投影机之前阅读本使用手册。请妥善保存本手册以备日后参考。
4. 切勿将投影机置于以下任何环境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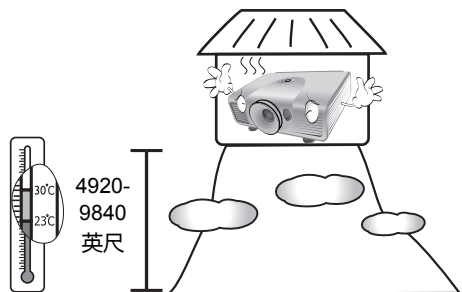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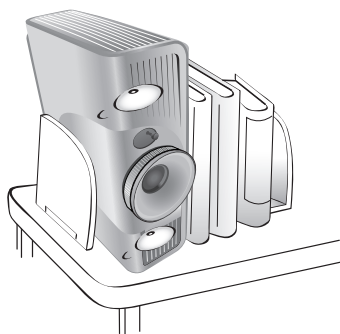
- 通风不佳或狭窄的空间。请至少离墙 50 厘米，并确保投影机周围空气流通；
- 温度过高的地方，如窗户紧闭的汽车内；
- 过度潮湿、有灰尘或烟雾的地方，会污染光学原件，缩短投影机使用寿命并使图像变暗；

2. 使用过程中应始终将投影机置于水平面上。
- 切勿将本投影机置于不稳的车子、架子或桌子上，投影机可能会跌落，遭受严重损坏；
  - 切勿在投影机附近放置任何易燃品；
  - 切勿在左右倾斜角度大于 10 度或前后倾斜角度大于 15 度时使用投影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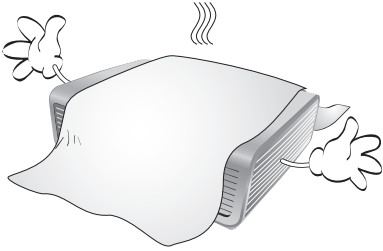


- 火警附近；
- 环境温度超过 35°C / 95°F 的地方；
- 海拔高于 1500 米 / 4920 英尺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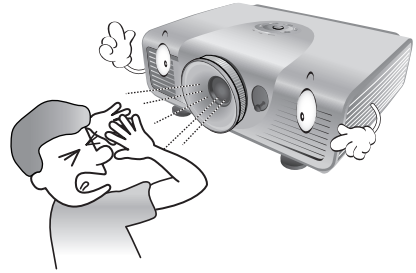
3. 请勿垂直竖立投影机。这样会导致投影机倾倒，造成伤害或导致投影机受到损坏。



5. 当投影机打开时（即使处于待机模式），切勿堵塞通风孔。
- 切勿用任何物体覆盖投影机；
  - 切勿将投影机放置在毯子、衬垫和任何其它柔软的表面。



9. 在使用过程中不要直视投影机镜头。强光束可能会损害眼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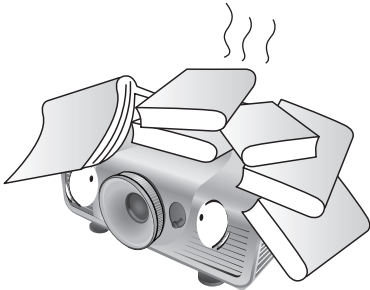
6. 在某些国家，电源电压波动超过  $\pm 10$  伏特时，投影机可能无法正常工作。在电源电压可能波动或断电的区域，建议您通过电源稳压器、电涌保护器或不间断电源（UPS）来连接投影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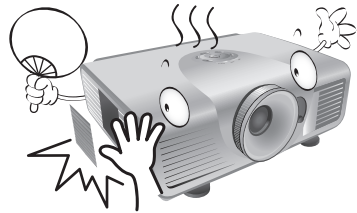
10. 不要使用超过额定使用寿命的灯泡。在少数情况下，使用超过额定寿命的灯泡可能导致灯泡破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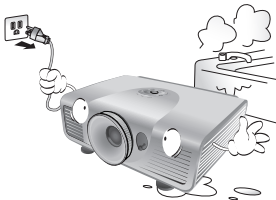
7. 切勿踩踏投影机或在投影机上面放置任何物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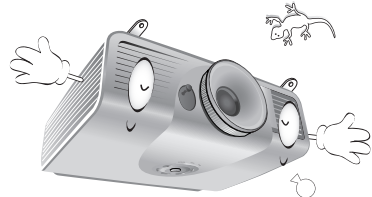
11. 工作期间灯泡的温度极高。更换灯泡前应等待大约 45 分钟以便让投影机冷却下来。



8. 切勿在投影机附近或投影机上面放置液体。将液体溅到投影机可能导致保修失效。如果投影机已被淋湿，请从墙壁插座拔掉投影机的电源线，然后通知 BenQ 维修投影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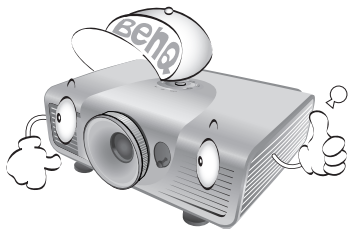
12. 投影机可以吊装，以便显示倒像。请使用 BenQ 的吊装套件来安装投影机。



13. 在投影机尚未冷却且没有拔掉电源之前，切勿更换灯泡。



14. 维修应由专业技术人员进行。



15. 切勿自行拆卸本投影机。机身内部含有危险的高电压组件，万一接触人体时可能会造成电击死亡。用户唯一可维修的部分是灯泡，灯泡有其自己的护盖。请参见请参见第 44 页。

在任何情况下，您都不可以打开或卸下其它护盖。请有资格的维修人员维修。



#### 注意

请保留原包装，以备日后装运使用。如果使用后需要将投影机打包，请将投影镜头调整至适当位置，在镜头四周放置镜头垫，将镜头垫与投影机垫合在一起，防止运输过程中发生损坏。

## 湿气凝结

在从寒冷环境移动至高温环境后，切勿立即使用投影机。当投影机置于温度巨大变化的环境中，内部的重要部件上可能会凝结湿气。在温度突然变化后，至少 2 小时内切勿使用投影机，以防止投影机受到损坏。

## 避免使用挥发性液体

切勿在投影机附近使用挥发性液体，如杀虫剂或清洁剂这类型的产品。切勿将橡皮或塑料制品长时间触及投影机。这些物品将在抛光表面产生印记。如果使用含有化学成份的布清洁投影机，请务必按本产品的安全说明进行清洁。

## 处理

本产品含有以下成份，这些成份对人体和环境会造成有害污染。

- 铅，焊料中含有此物质。
- 汞，灯泡中使用此物质。

为正确处理本产品或使用过的灯泡，请咨询当地的环境管理机构以了解相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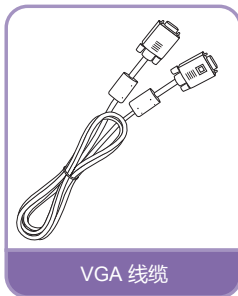
# 简介

## 物品清单

请小心打开包装，并检查是否包含下列物品。视所在地区的不同，某些项目可能没有提供。请与购买本投影机的经销商核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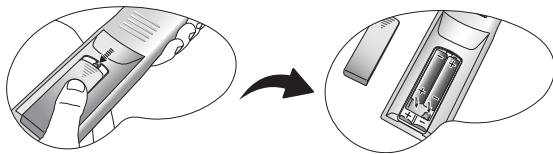
☞ 某些附件可能因地区不同而有所差异。

三包卡仅在部分特定地区提供。详细信息请咨询经销商。



## 遥控器电池

1. 要打开电池舱盖，请先将遥控器背面朝上。按住舱盖上的卡榫并按照图例箭头所示方向往下推开电池舱盖。
2. 先将旧的电池取出（如果需要的话），再按电池座上所示极性安装两个新 AAA 电池。电池的正极朝（+）的方向，负极朝（-）的方向。
3. 将电池舱盖对齐遥控器底部并往上推。直至就定位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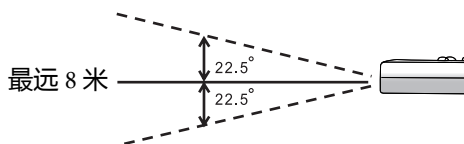


### 🔑 电池使用注意事项

- 切勿混用新旧电池，或使用不同类型的电池。
- 避免将遥控器和电池置于高湿和高湿度环境下，如厨房、浴室、桑拿房、日光浴室或关闭的汽车中。
- 根据厂商说明和当地环境规定处理旧废的电池。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遥控器，将电池取出以免因电池漏液而损坏遥控器。

## 遥控器操作

- 遥控器和投影机上的红外线传感器之间不能有任何会阻挡红外线光束的障碍物。
- 遥控器的有效范围不超过 8 米。并且握住遥控器时必须与投影机的红外线遥控传感器保持 45 度以内的角度以便正常发挥功能。请务必瞄准投影机，不过大部分屏幕会将红外线光束反射到投影机。



### ⚠️ 投影机吊装

我们希望您使用 BenQ 投影机时有愉快的体验，因此我们需要提醒您这些安全事项，以防生命财产受到损害。

如果您要倒挂安装投影机，我们强烈建议您使用合适的投影机吊装套件，以确保投影机安全地安装。

如果您不是使用 BenQ 的投影机吊装套件，可能会因使用规格或长度错误的螺丝造成安装不当，从而导致投影机从天花板上掉下来。

您可以向 BenQ 投影机经销商购买投影机吊装套件。BenQ 建议您还要另外购买一条与 Kensington 锁配套的安全绳，并将其牢牢连接到投影机上的 Kensington 锁槽和吊装支架的底座上。这在安装支架连接松动时为投影机提供了额外的保护。

# 投影机特点

- **HD 完全兼容**

本投影机与标清电视 (SDTV) 480i、480p、576i 和 576p 及高清电视 (HDTV) 720p、1080i 及 1080p 格式兼容, 其中 1080p 格式提供真正 1:1 图像呈现。

- **高画质**

本投影机拥有高分辨率、专业级家庭影院亮度、高对比度、生动的色彩以及丰富的灰阶, 提供了极为出色的画质, 能完整呈现画面的清晰度及层次感。

- **高亮度**

投影机具有超高亮度, 能在环境照明条件下提供比普通投影机更加出色的画质。

- **超高对比度**

本投影机采用 Dynamic Black 控制, 可达到相当高的对比度。

- **鲜明的色彩呈现**

本投影机有一个 6 段色轮, 能够呈现色轮较少的机型无法达到的逼真颜色深度及范围。

- **丰富的灰阶**

在黑暗的环境下检视时, 自动的 Gamma 控制提供绝佳的灰阶显示, 清楚展现夜晚或黑暗场景中的阴影。

- **超低噪音工作**

本投影机独特的冷却系统设计能够防止不必要的风扇噪音, 在正常模式下的额定值低于 32 dB, 在节能模式下为 29 dB。

- **直观镜头平移**

通过镜头移动杆的直观控制, 可灵活安装投影机。

- **支持多种输入与视频模式**

本投影机支持多种连接到视频和 PC 设备的输入模式, 包括分量视频、S- 视频、复合视频、双 HDMI、PC 以及一个用于连接自动屏幕及环境照明系统的输出触发器。

- **ISF 认证的调校控制**

为获得更高标准的性能, 本投影机在 OSD 菜单中采用了 ISF NIGHT 和 ISF DAY 设置, 要求 ISF 认证的安装人员提供专业调校服务。

- **兼容 Panamorph 镜头**

本投影机兼容 Panamorph 镜头, 您可将投影机的宽高比由 16:9 转换为 2.35:1。



# 投影机外观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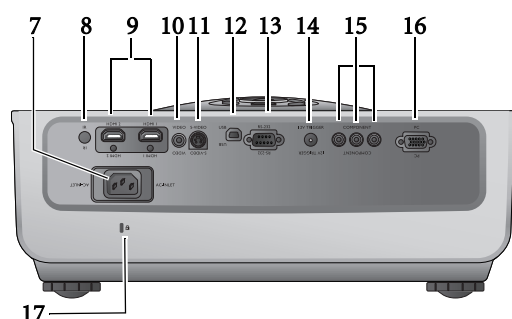
## 前面 / 上面



1. 控制面板（有关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10 页“控制面板”。）
2. 灯罩
3. 前红外线传感器
4. 通风口（排出热空气）
5. 投影镜头
6. 镜头移动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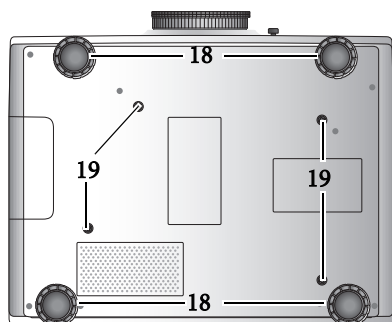
## 后面

有关连接的详情，请参见第 17 页“连接各种视频设备”。



7. 交流电源线插口
8. 后红外线传感器
9. HDMI 端口
10. 复合视频输入（RCA）
11. S- 视频输入（mini DIN 4 针）
12. USB 端口
13. RS-232 控制端口  
用于连接 PC 或家庭影院控制 / 自动化系统。
14. 12VDC 输出端子  
用于触发电动屏幕或照明控制等外部设备，有关这些设备的连接请咨询经销商。
15. 分量视频输入（RCA）  
支持 Y/Pb/Pr 或 Y/Cb/Cr 视频信号输入
16. RGB（PC）/ 分量视频（YPbPr / YCbCr）信号输入插口
17. Kensington 防盗锁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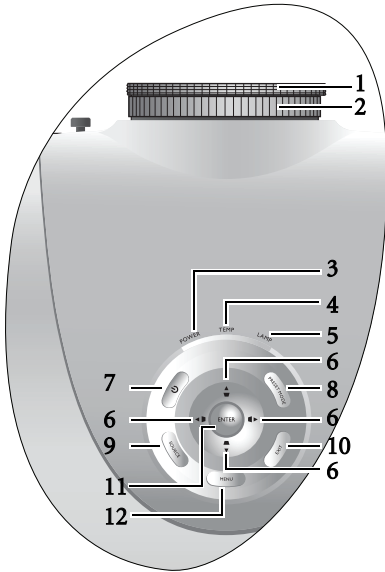
## 底视图



18. 调节支脚
19. 吊装孔

# 控制装置和功能

## 控制面板



### 1. 调焦圈

调节投影图像的焦距。

☞ 第 21 页 “微调图像大小和清晰度”

### 2. 缩放圈

调节投影图像大小。

☞ 第 21 页 “微调图像大小和清晰度”

### 3. POWER (电源) 指示灯

投影机操作时, 指示灯会亮起或闪烁。

☞ 第 47 页 “指示灯”

### 4. TEMP (温度) 警告灯

如果投影机温度太高, 指示灯会亮起或闪烁。

☞ 第 47 页 “指示灯”

### 5. LAMP (灯泡) 指示灯

当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 表示投影机灯泡出了问题。

☞ 第 47 页 “指示灯”

详情请参见手指符号 ☞ 后面的信息。

### 6. 箭头键 / 梯形失真矫正键 (左 ◀/▷、上 ▲/□、右 ▶/◁、下 ▼/◻)

OSD 菜单激活时, 按照所按箭头方向来移动当前屏显 (OSD) 菜单的选项。

手动校正因投影角度而产生的扭曲图像。

☞ 第 22 页 “使用菜单”, 第 25 页 “校正图像变形”

### 7. 电源

与遥控器上的 POWER ON/OFF 功能相同。

可让投影机在待机和开启模式中切换。

☞ 第 20 页 “打开投影机”, 第 35 页 “关闭投影机”

### 8. PRESET MODE

为每一输入选择预定义图像模式。

☞ 第 26 页 “选择预设模式”

### 9. SOURCE

与遥控器上的信号源选择键 (COMP、VIDEO、S-VIDEO、HDMI1、HDMI2、PC) 功能相同。

依序切换输入信号源。

☞ 第 21 页 “选择输入信号源”

### 10. EXIT

返回之前的 OSD 菜单, 退出并保存使用 OSD (屏显) 菜单所作的任何更改。

☞ 第 22 页 “使用菜单”

### 11. EN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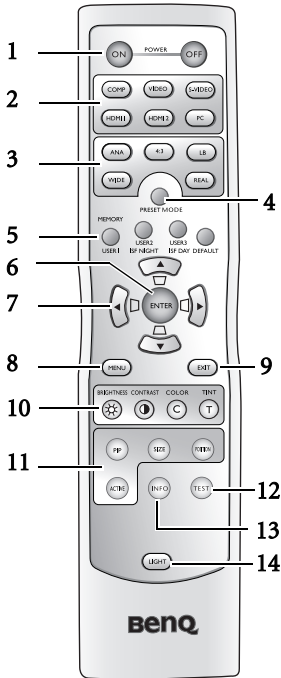
打开所选的 OSD (屏显) 菜单项目。

### 12. MENU

打开或关闭 OSD (屏显) 菜单。

☞ 第 22 页 “使用菜单”

# 遥控器



- 1. POWER ON/OFF**  
 1. 可以让投影机在待机和开启模式中切换。  
 详情请参见手指符号 后面的信息。  
 第 20 页 “打开投影机”，第 35 页 “关闭投影机”
- 2. 信号源选择键 (COMP、VIDEO、S-VIDEO、HDMI1、HDMI2、PC)**  
 2. 选择要显示在投影机上的输入信号源。  
 第 21 页 “选择输入信号源”
- 3. 宽高比键 (ANA、4:3、LB、WIDE、REAL)**  
 3. 选择显示宽高比。  
 第 32 页 “选择宽高比”
- 4. PRESET MODE**  
 4. 为每一输入选择预定义图像模式。  
 第 26 页 “选择预设模式”
- 5. MEMORY 键 (USER 1、USER 2/ISF NIGHT、USER 3/ISF DAY 和 DEFAULT)**  
 5. 为当前输入信号源恢复图像设置。  
 第 27 页 “设置用户 1/ 用户 2/ 用户 3 模式”
- 6. ENTER**  
 6. 打开所选的 OSD (屏显) 菜单项目。
- 7. 箭头键 / 梯形失真矫正键 (左 ◀/▷、上 ▲/▼、右 ▶/◁、下 ▼/▲)**  
 7. OSD 菜单激活时，按照所按箭头方向来移动当前屏显 (OSD) 菜单的选项。  
 手动校正因投影角度而产生的扭曲图像。  
 第 22 页 “使用菜单”，第 25 页 “校正图像变形”
- 8. MENU**  
 8. 打开或关闭 OSD (屏显) 菜单。  
 第 22 页 “使用菜单”
- 9. EXIT**  
 9. 返回之前的 OSD 菜单，退出并保存使用 OSD (屏显) 菜单所作的任何更改。  
 第 22 页 “使用菜单”
- 10. 图像质量调节键 (BRIGHTNESS、CONTRAST、COLOR、TINT)**  
 10. 显示用以调节适当的画质的设置条。  
 第 28 页 “图像质量微调”
- 11. 图像窗口控制键 (PIP、SIZE、POSITION、ACTIVE)**  
 11. 显示画中画 (PIP) 窗口，按 ACTIVE 可在主窗口和子窗口之间进行切换，按 SIZE 和 POSITION 可调节当前活动窗口的大小和位置。  
 第 34 页 “同时显示多个图像信号源”
- 12. TEST**  
 12. 显示测试画面。  
 第 40 页 “测试画面”
- 13. INFO**  
 13. 显示信息菜单。  
 第 41 页 “信息菜单”
- 14. LIGHT**  
 14. 打开遥控器的背光约 10 秒。当背光打开时，按任意键可以让背光再延长 10 秒。再按此键可关闭背光功能。

# 安装投影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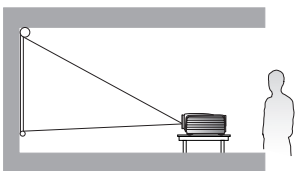
## 选择位置

投影机可按以下表示的四种安装配置方法进行安装。

您可以根据您的房间布局或个人喜好来决定使用哪种安装配置。要考虑屏幕的大小和位置、合适电源插座的位置，以及投影机和其他设备之间的位置和距离等因素。

### 1. 桌上正投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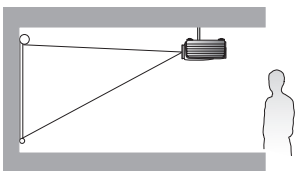
选择此位置时，投影机位于屏幕的正前方。这是放置投影机最常用的方式，安装快速并具有移动性。



### 2. 倒挂正投安装：

选择此位置时，投影机悬挂于屏幕的正前方。请向经销商购买 BenQ 投影机吊装套件，用以将投影机安装在天花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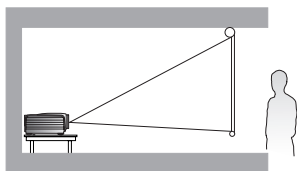
\* 打开投影机后设置倒挂正投安装。



### 3. 桌上背投安装：

选择此位置时，投影机位于屏幕的正后方。请注意，这时你需要一个专用的背投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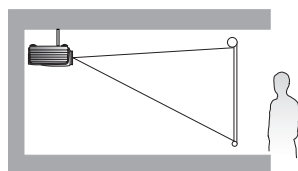
\* 打开投影机后设置桌上背投安装。



### 4. 倒挂背投：

选择此位置时，投影机悬挂于屏幕的正后方。请注意，此安装位置需要一个专用背投屏幕和 BenQ 投影机吊装套件。

\* 打开投影机后设置倒挂背投。



\* 设置投影机位置：

1. 按下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MENU，然后按 ◀/▶ 直到选择系统设置菜单。
2. 按 ▲/▼ 选择投影机位置，然后按 ◀/▶ 直到选中正确位置。



# 获取首选的投影图像大小

投影机镜头至屏幕的距离、缩放设置和视频格式都会影响到投影图像的大小。

投影机应始终放置在水平平面（如平置于桌面上），并与屏幕垂直（呈 90° 直角）。这样可防止因投影角度（或投影到有角度的表面上）而产生的图像扭曲。如果投影机吊装在天花板上，则必须倒装。

当投影机距屏幕越远，投影图像则越大，垂直偏移也相应增大。

在确定屏幕和投影机位置时，需要考虑投影图像的大小和垂直偏移尺寸，这与投影距离成正比。

本投影机配有可移动镜头。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16 页“[投影镜头移动](#)”。有关镜头推至最顶端或最底端时所测量尺寸表中的垂直偏移值，可参阅第 14 和 15 页中的图示。

## 如何利用给定的屏幕尺寸来确定投影机位置

1. 确定屏幕的宽高比，16:9 或 4:3？
2. 请参见该表并在标有“[屏幕尺寸](#)”的左栏内找到屏幕尺寸最佳匹配值。使用该值，从此行往右查看，在标有“[平均值](#)”的栏内可找到与屏幕对应的平均距离。这就是投影距离。
3. 根据屏幕位置和可调节镜头的平移范围来确定投影机的准确高度。

例如，如果您使用的是 120 英寸，宽高比为 4:3 的屏幕，请参见“[屏幕宽高比为 4:3，投影图像为 16:9](#)”。平均投影距离为 668 厘米。

## 如何利用给定的距离来确定建议的屏幕尺寸

当您购买投影机后，想要了解适合于您房间的屏幕尺寸时，可以采用此方法。

最大屏幕尺寸要根据您房间的可用空间来决定。

1. 确定屏幕的宽高比，16:9 或 4:3？
2. 测量投影机与您想要放置屏幕位置之间的距离。这就是投影距离。
3. 请参见该表，在标有“[平均值](#)”的屏幕栏内找到与您的尺寸最匹配的平均距离。确认您测量的距离是介于平均距离值两侧所列的最小和最大距离之间。
4. 从这行往左查看，找到该行所列相应的屏幕对角线尺寸。此值就是投影机在该投影距离的投影图像尺寸。

例如，如果您使用的是宽高比为 16:9 的屏幕，测量的投影距离为 4.5 米（450 厘米），请参见“[屏幕宽高比为 16:9，投影图像为 16:9](#)”。“[平均值](#)”列中最接近的值为 455 厘米。查看此行显示，您需要一个 100 英寸的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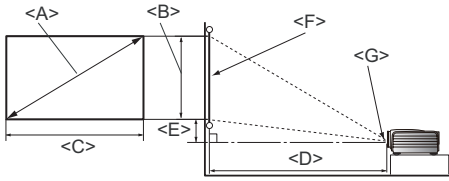
在第 14 页“[投影距离 <D> \[厘米\]](#)”列中查看最小和最大投影距离值，然后可以得知 4.5 米投影距离也适合 90 和 110 英寸的屏幕。可使用缩放控制对投影机进行调整，使其在此投影距离下显示于这些不同尺寸的屏幕上。请注意不同的屏幕有不同的垂直偏移值。

如果您将投影机置于不同的位置（相较于建议值），您必须将其向下或向上倾斜以将图像置于屏幕的中央。在这些情况下，某些图像将出现变形。请使用梯形失真校正功能校正变形的图像。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25 页“[校正图像变形](#)”。

# 投影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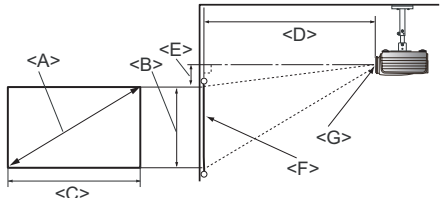
## 16:9 标准比例屏幕的安装

### 桌上安装



<F> : 屏幕      <G> : 镜头中心

### 倒挂安装



<F> : 屏幕      <G> : 镜头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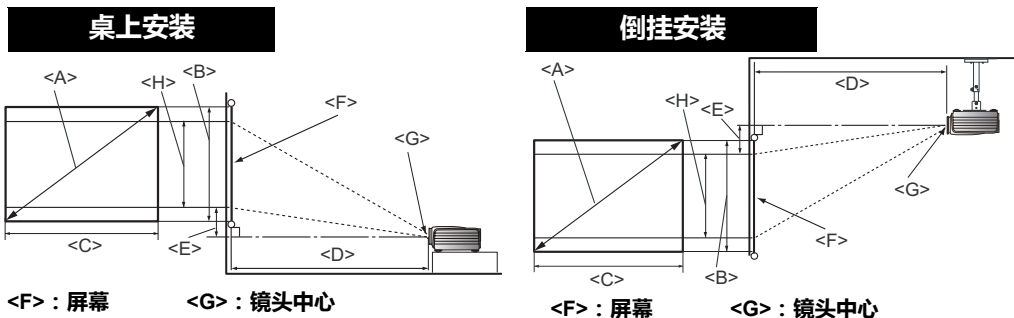
■ 屏幕宽高比为 16:9，投影图像为 16:9

| 屏幕尺寸                  |               |               | 投影距离 <D> [ 厘米 ] |      |                 | 最低 / 最高镜头位置 <E> [ 厘米 ] |
|-----------------------|---------------|---------------|-----------------|------|-----------------|------------------------|
| 对角线 <A> [ 英寸 ( 厘米 ) ] | 高度 <B> [ 厘米 ] | 宽度 <C> [ 厘米 ] | 最小投影距离 ( 最大缩放 ) | 平均值  | 最大投影距离 ( 最小缩放 ) |                        |
| 30 (76)               | 37            | 66            | 109             | 136  | 164             | 4.7                    |
| 40 (102)              | 50            | 89            | 145             | 182  | 218             | 6                      |
| 50 (127)              | 62            | 111           | 182             | 227  | 273             | 8                      |
| 60 (152)              | 75            | 133           | 218             | 273  | 327             | 9                      |
| 70 (178)              | 87            | 155           | 255             | 318  | 382             | 11                     |
| 80 (203)              | 100           | 177           | 291             | 364  | 436             | 12                     |
| 90 (229)              | 112           | 199           | 327             | 409  | 491             | 14                     |
| 100 (254)             | 125           | 221           | 364             | 455  | 545             | 16                     |
| 110 (279)             | 137           | 243           | 400             | 500  | 600             | 17                     |
| 120 (305)             | 149           | 266           | 436             | 545  | 655             | 19                     |
| 130 (330)             | 162           | 288           | 473             | 591  | 709             | 20                     |
| 140 (356)             | 174           | 310           | 509             | 636  | 764             | 22                     |
| 150 (381)             | 187           | 332           | 545             | 682  | 818             | 23                     |
| 160 (406)             | 199           | 354           | 582             | 727  | 873             | 25                     |
| 170 (432)             | 212           | 376           | 618             | 773  | 927             | 26                     |
| 180 (457)             | 224           | 398           | 655             | 818  | 982             | 28                     |
| 190 (483)             | 237           | 421           | 691             | 864  | 1036            | 30                     |
| 200 (508)             | 249           | 443           | 727             | 909  | 1091            | 31                     |
| 250 (635)             | 311           | 553           | 909             | 1136 | 1364            | 39                     |
| 300 (762)             | 374           | 664           | 1091            | 1364 | 1636            | 47                     |

☞ 以上数字是近似值，可能与实际测量结果稍有差异。仅列出建议的屏幕尺寸。如果您的屏幕尺寸未列在上表中，请联系经销商以获取帮助。

### 4:3 标准比例屏幕的安装

下列图示和表格提供已有 4:3 宽高比屏幕或准备购买 4:3 宽高比屏幕来观看 16:9 宽高比投影图像的用户参考。



#### ■ 屏幕宽高比为 4:3，投影图像为 16:9

| 屏幕尺寸                  |               |               | 投影距离 <D> [ 厘米 ] |      |                 | 最低 / 最高镜头位置 <E> [ 厘米 ] | 图像高度 <H> [ 厘米 ] |
|-----------------------|---------------|---------------|-----------------|------|-----------------|------------------------|-----------------|
| 对角线 <A> [ 英寸 ( 厘米 ) ] | 高度 <B> [ 厘米 ] | 宽度 <C> [ 厘米 ] | 最小投影距离 ( 最大缩放 ) | 平均值  | 最大投影距离 ( 最小缩放 ) |                        |                 |
| 30 (76)               | 46            | 61            | 134             | 167  | 200             | 4.3                    | 34              |
| 40 (102)              | 61            | 81            | 178             | 223  | 267             | 5.7                    | 46              |
| 50 (127)              | 76            | 102           | 223             | 278  | 334             | 7.1                    | 57              |
| 60 (152)              | 91            | 122           | 267             | 334  | 401             | 8.6                    | 69              |
| 70 (178)              | 107           | 142           | 312             | 389  | 467             | 10.0                   | 80              |
| 80 (203)              | 122           | 163           | 356             | 445  | 534             | 11.4                   | 91              |
| 90 (229)              | 137           | 183           | 401             | 501  | 601             | 12.9                   | 103             |
| 100 (254)             | 152           | 203           | 445             | 556  | 668             | 14.3                   | 114             |
| 110 (279)             | 168           | 224           | 490             | 612  | 734             | 15.7                   | 126             |
| 120 (305)             | 183           | 244           | 534             | 668  | 801             | 17.1                   | 137             |
| 130 (330)             | 198           | 264           | 579             | 723  | 868             | 18.6                   | 149             |
| 140 (356)             | 213           | 284           | 623             | 779  | 935             | 20.0                   | 160             |
| 150 (381)             | 229           | 305           | 668             | 835  | 1001            | 21.4                   | 171             |
| 160 (406)             | 244           | 325           | 712             | 890  | 1068            | 22.9                   | 183             |
| 170 (432)             | 259           | 345           | 757             | 946  | 1135            | 24.3                   | 194             |
| 180 (457)             | 274           | 366           | 801             | 1001 | 1202            | 25.7                   | 206             |
| 190 (483)             | 290           | 386           | 846             | 1057 | 1269            | 27.1                   | 217             |
| 200 (508)             | 305           | 406           | 890             | 1113 | 1335            | 28.6                   | 229             |
| 250 (635)             | 381           | 508           | 1113            | 1391 | 1669            | 35.7                   | 286             |
| 300 (762)             | 457           | 610           | 1335            | 1669 | 2003            | 42.9                   | 343             |

☞ 以上数字是近似值，可能与实际测量结果稍有差异。仅列出建议的屏幕尺寸。如果您的屏幕尺寸未列在上表中，请联系经销商以获取帮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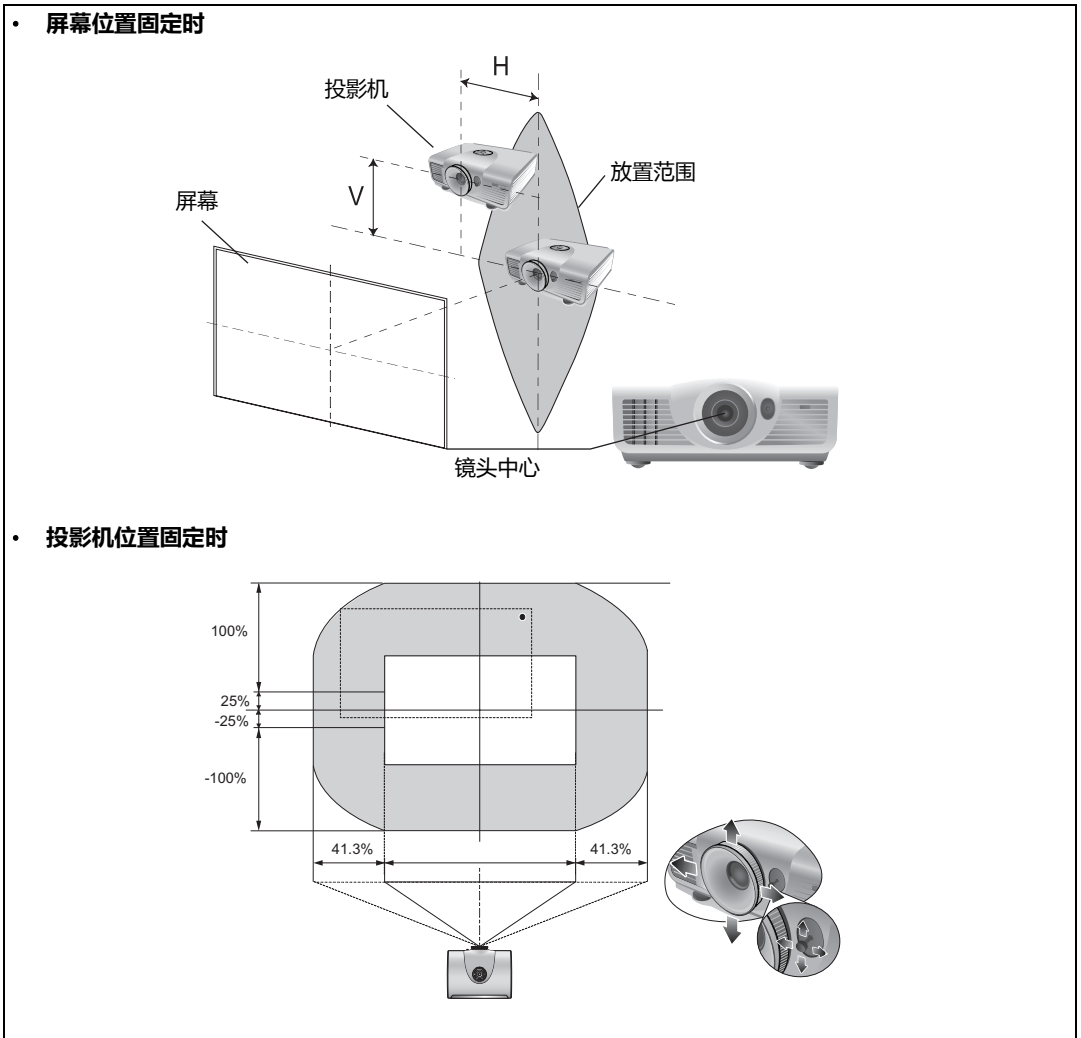
# 投影镜头移动

镜头移动控制使投影机的安装更加灵活。投影机的位置可以偏离屏幕中心。

镜头移动以投影图像高度或宽度的百分比来表示。它是距投影图像的垂直或水平中心的偏移量。您可以根据所需图像位置，通过控制杆在允许的范围内往任意方向移动投影镜头。

## 使用镜头平移杆：

1. 逆时针旋转控制杆，使其松开。
2. 移动控制杆，调整投影图像的位置。
3. 顺时针旋转控制杆，将其锁紧。



- 请勿过度拧紧控制杆。
- 镜头移动调节不会影响图像质量。偶尔可能会出现图像失真，详情请参见第 25 页“调节投影图像”。



# 连接各种视频设备

您可将投影机连接到任何类型的视频设备，如 VCR、DVD 播放机、数码调谐器、有线电视或卫星盒、视频游戏控制台或数码相机。您也可将其连接到台式或笔记本电脑或 Apple Macintosh 系统。您只需使用上述连接方法之一将投影机连接到信号源设备，但每种方法的视频质量不同。选择哪种方式取决于投影机与视频源设备上是否都有下列相匹配的端子：

| 端子名称       | 端子外观  | 参考                     | 图像质量 |
|------------|---|------------------------|------|
| HDMI       |  | 第 17 页 “连接 HDMI 设备”    | ● 最佳 |
| Component  |  | 第 18 页 “连接分量视频设备”      | ● 较佳 |
| S-Video    |  | 第 18 页 “连接 S- 视频或视频设备” | ● 佳  |
| Video      |  | 第 18 页 “连接 S- 视频或视频设备” | ○ 正常 |
| PC (D-SUB) |  | 第 19 页 “连接电脑”          | ● 较佳 |

## 准备

当连接信号源至投影机时，须确认：

1. 进行任何连接前关闭所有设备。
2. 为每个信号来源使用正确的信号电缆。
3. 确保所有线缆牢固连接到设备插口。

☞ 请注意，下列连接图例中的线缆可能并非全部随本投影机配送（详情请参见第 6 页 “物品清单”）。多数电缆可从电器商店购得。

## 连接 HDMI 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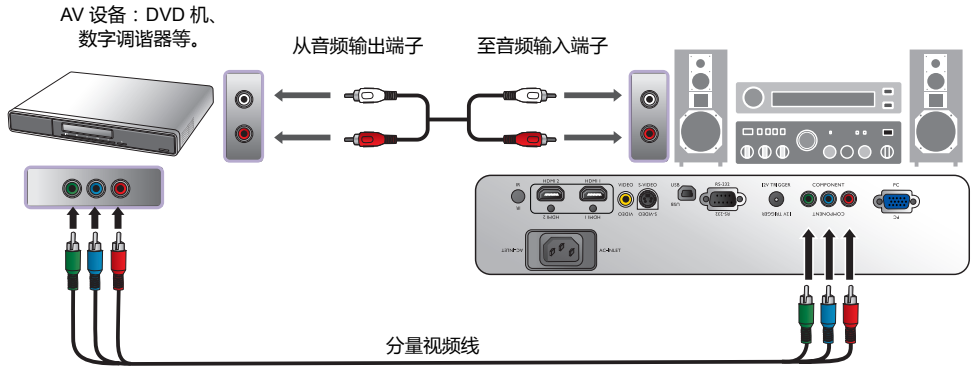
HDMI（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支持通过一条电缆在诸如 DTV 调谐器、DVD 播放机等兼容设备与显示器之间传输未压缩的视频数据。它能够提供纯数码视听体验。当连接投影机和 HDMI 设备时，您需要使用一条 HDMI 电缆。

HDMI 设备：DVD 播放机、数码调谐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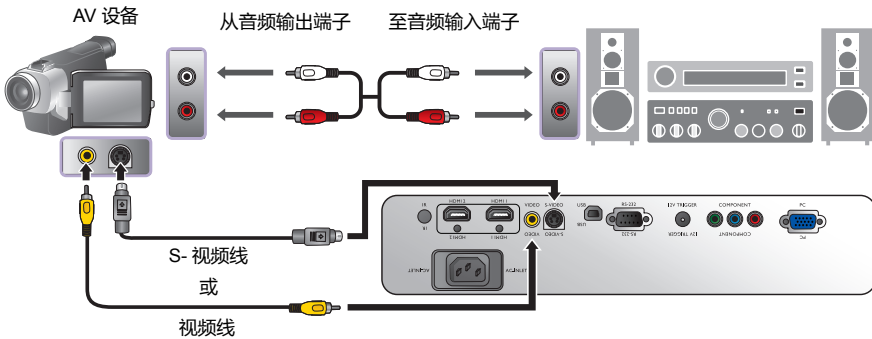
## 连接分量视频设备

请务必将线缆连接到相同颜色的端子。RCA 类型的分量视频插口用于连接视频输出设备。您还需要连接另一条音频线到合适的音频放大器。



## 连接 S- 视频或视频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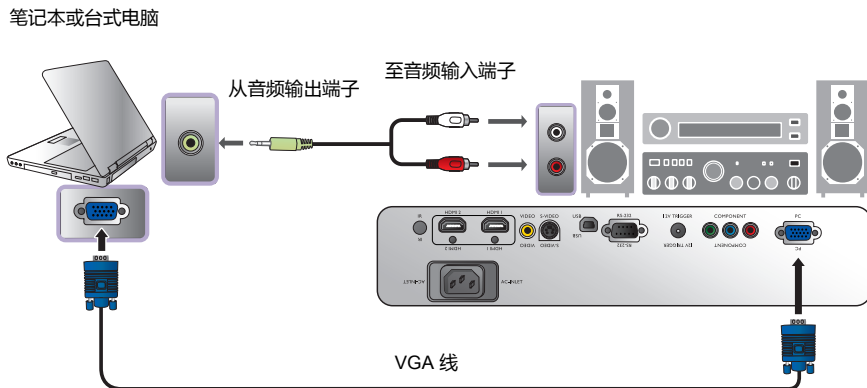
在同一个设备中，您只需要连接 S- 视频或复合视频线，切勿同时连接这两条线缆。您还需要连接另一条音频线到合适的音频放大器。



- 如果您已在投影机和视频源设备之间进行了分量视频连接，则无需再用 S- 视频或复合视频连接方式连接到此设备，因为这是不必要的且图像质量较差的第二种连接方式。如果视频信号源设备未配备分量视频和 S- 视频（如某些模拟摄像机），您只需通过复合视频连接方法进行连接。
- 在投影机打开并选择正确的视频源后，如果所选的视频图像未显示，请检查视频源是否已打开且正确运行。还需检查信号电缆是否已正确连接。

## 连接电脑

用 VGA 线缆将投影机连接到电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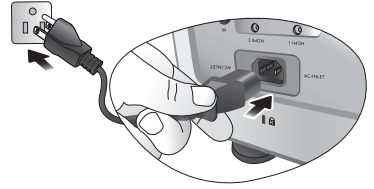


许多笔记本在连接到投影机时并未打开其外接视频端口。通常，组合键如 [FN] + [F3] 或 CRT/LCD 键可打开 / 关闭外接显示器。在笔记本电脑上找到标示 CRT/LCD 的功能键或带显示器符号的功能键。然后同时按下 [FN] 和标示的功能键。有关笔记本电脑的组合键信息，请参见笔记本电脑的说明文件。

# 使用投影机

## 准备

1. 将所有连接的设备插上电源线并打开电源。
2. 如果还未插接电源线，请将配套电源线插入投影机后面的交流电源插口。
3. 将电源线插入墙上插座并打开电源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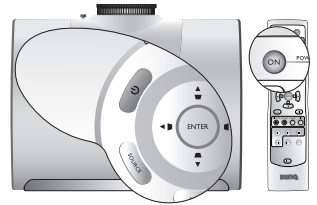
## 打开投影机

请按以下步骤操作：

1. 通电后，请确认电源指示灯亮橙色灯。
2. 长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POWER ON** (⏻) 打开投影机。
3. 投影机预热时，风扇将启动，屏幕上会显示启动图像数秒钟。

 投影机预热时对其他命令不会作出响应。

4. 如果出现输入密码提示，请按箭头键输入六位数密码。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23 页 “使用密码功能”。
5. 投影机在识别输入信号源前，屏幕上将显示 “正在搜索信号源中 ...” 此信息将在屏幕上保持，直至检测到有效信号。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21 页 “选择输入信号源”。
6. 如果输入信号源的行频超出投影机的范围，屏幕上将显示 “无信号” 信息。此信息将一直显示在屏幕上，直到您更换至合适的输入信号源。



# 选择输入信号源

投影机可同时连接到多个设备。当投影机打开时，它将重新连接上一次关闭投影机时的输入信号来源。

## 选择视频信号源：

### • 使用遥控器或投影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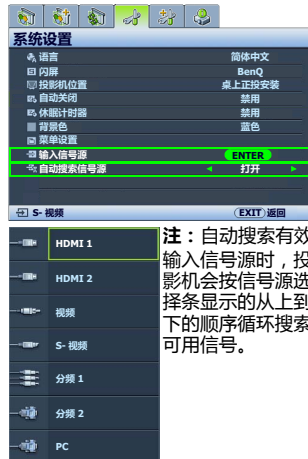
按遥控器上的其中一个**信号源**键，或重复按投影机上的 SOURCE 直到选中所需信号。

### • 使用屏显菜单

1. 按 MENU，然后按 ◀/▶ 直到选择**系统设置**菜单。
2. 按 ▼ 选择**输入信号源**，然后按 ENTER。显示信号源选择栏。
3. 重复按 ▲/▼ 直到选中所需信号，然后按 EN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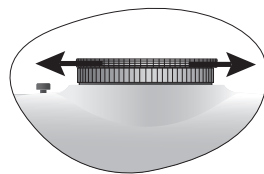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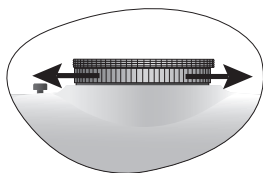
检测到信号源后，所选信号源信息将在屏幕上显示数秒钟。如果投影机连接了多个设备，您可以再次返回信号源选择栏搜索其他信号。

- 如果希望投影机自动搜索信号，请选择**系统设置 > 自动搜索信号源**菜单中的**打开**。
- 如果要使用 PIP 功能，请参见第 34 页“[同时显示多个图像信号源](#)”，以了解更多信息。



# 微调图像大小和清晰度

1. 使用镜头缩放圈将投影图像调节为需要的尺寸。
2. 旋转调焦圈使图像聚焦。



# 使用菜单

本投影机配备多语种屏显（OSD）菜单功能，用于进行各种调节和设置。

以下是屏显菜单的概述。



要使用屏显菜单，请将屏显菜单设置为您熟悉的语言。

1. 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MENU 键打开屏显菜单。
3. 按 ▼ 选择语言，再按 ◀/▶ 选择语言。



2. 用 ◀/▶ 选择系统设置菜单。



4. 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MENU 一次或 EXIT 两次 \* 以离开并保存设置。

\* 第一次按将返回主菜单，第二次按可关闭屏显（OSD）菜单。

# 投影机安全

## 使用安全锁

投影机应安装在安全的地方以防被盗。否则，请购买 Kensington 等防盗锁，以保证投影机的安全。投影机有一个 Kensington 防盗锁孔。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9 页的第 17 项。

Kensington 安全锁通常为锁匙配套。有关安全锁的使用方法，请参见安全锁文件。

## 使用密码功能

出于安全目的和保护授权使用，本投影机包括了一个设置密码安全的选项。密码可通过屏显 (OSD) 菜单设置。一旦设置密码并选择此功能，投影机即受密码保护。不知道正确密码的用户无法使用投影机。

**!** 如果激活密码功能之后，又时常忘记密码会很方便。您可以在此手册中写下使用的密码，将手册置于安全的地方以供日后参考。

## 设置密码

**☞** 一旦设置并激活密码，每次启动投影机时均需输入正确密码，否则投影机将无法使用。

1. 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MENU，然后按 ◀/▶ 直到选择高级设置菜单。
2. 按 ▼ 选择密码，然后按 ENTER。将显示密码页面。
3. 选择密码，然后按 ◀/▶ 选择打开。将显示输入密码页面。
4. 如右图所示，四个箭头键 (▲、▶、▼、◀) 分别代表 4 个数字 (1、2、3、4)。根据您希望设置的密码，按遥控器或投影机上的箭头键输入六位数密码。

如果是首次使用该功能，请按箭头键 ▲ 六次输入投影机的默认密码 (1、1、1、1、1、1)。密码设置完毕后，OSD 菜单将返回密码页面。

**重要事项：**输入的数字将在屏幕中显示为星号。预先或在密码输入后即在此写下该密码以备日后忘记时查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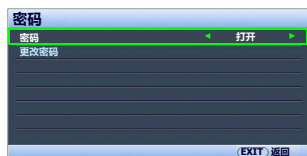
密码：\_\_\_\_\_

5. 要退出 OSD 菜单，按 MENU。

## 如果您忘记密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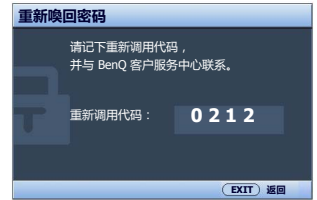
如果密码功能被激活，您在每次打开投影机时都需要输入六位数密码。如果密码输入错误，密码错误信息将显示三秒钟，如右图所示，然后显示输入密码页面。您可重试输入另一个六位数密码，或者如果您未在此手册中记录密码，且完全忘了密码，可使用密码恢复程序。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24 页“进入密码恢复程序”。

如果您连续输入 5 次错误密码，投影机将立即自动关闭。



## 进入密码恢复程序

1. 确认屏幕上显示**输入密码**页面。长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PRESET MODE** 3 秒钟。投影机将在屏幕上显示编码数字。
2. 写下该数字然后关闭投影机。
3. 请向本地的 BenQ 服务中心获取帮助以对该数字进行解码。您可能被要求提供购买文件的证据以证明您是投影机的授权用户。



## 更改密码

1. 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MENU**，然后按 **◀/▶** 直到选择**高级设置**菜单。
2. 按 **▲/▼** 选择**密码**，然后按 **ENTER**。将显示**密码**页面。
3. 选择**更改密码**，然后按 **ENTER**。将显示**输入当前密码**页面。
4. 输入旧密码。
  - 如果密码正确，将显示**输入新密码**信息。
  - 如果密码不正确，将会显示密码错误的信息三秒钟，然后显示**输入当前密码**让您重新输入。您可以按 **MENU** 取消修改或尝试其它密码。

5. 输入新密码。

**重要事项：**输入的数字将在屏幕中显示为星号。预先或在密码输入后即在此写下该密码以备日后忘记时查看。

密码：\_ \_ \_ \_ \_

请将此手册妥善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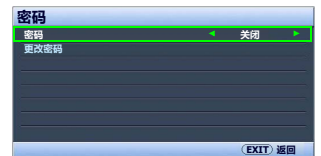
6. 再次输入密码以确认新密码。
7. 您已经为投影机成功指定了新密码。下次开启投影机时请记得输入新密码。
8. 要退出 OSD 菜单，按 **MENU**。

## 禁用密码功能

要禁用密码保护功能，请返回**高级设置 > 密码 > 密码**菜单。选择**密码**，然后按 **◀/▶** 选择**关闭**。将显示**输入密码**信息。输入当前密码。

- 如果密码正确，屏显菜单将返回到**密码**页面，并在**密码**行中显示**关闭**。您在下次开启投影机时就不必输入密码了。
- 如果密码不正确，将会显示密码错误的信息三秒钟，然后显示**输入密码**让您重新输入。您可以按 **MENU** 取消修改或尝试其它密码。

注意，尽管密码功能被禁用，但您仍应保存好旧密码，以备需要重新激活密码功能时输入旧密码。





# 调节投影图像

## 调节投影角度

在投影机的底部有四个调节支脚。必要时，这些调节支脚可以用来调节投影角度。往内或往外旋转调节支脚，以瞄准并对齐投影角度。



☞ 如果屏幕与投影机不垂直，投影图像会变成梯形失真。要校正此问题，详情请参见第 25 页“校正图像变形”。

## 校正图像变形

当投影机与屏幕不垂直时，会造成梯形失真，投影图像显示为以下两种形式的梯形：

- 两个平行面（左和右，或上和下）但稍宽一边比较明显。
- 两边不平行。

要校正图像形状，可执行以下步骤。

1. 调整投影角度。将投影机移动到屏幕中心位置的正前方，镜头中心与屏幕保持水平。
2. 如果图像仍失真，或者无法将投影机放置在上述位置，则需要对图像进行手动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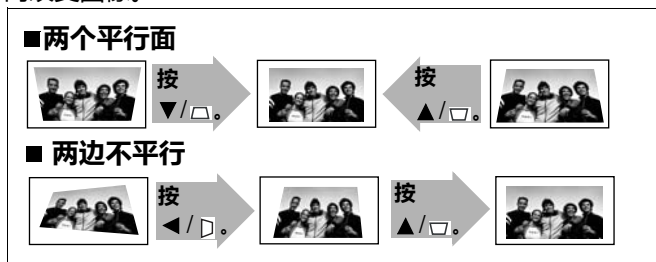
### 使用遥控器或投影机

- i. 按遥控器或投影机上的其中一个箭头键 / 梯形失真矫正键（左 ◀/▷、上 ▲/□、右 ▶/◁、下 ▼/◻）显示**梯形失真矫正**页面。
- ii. 进一步操作见下面的第 iv 步骤。



### 使用屏显菜单

- i. 按 MENU，然后按 ◀/▶ 直到选择**显示**菜单。
- ii. 按 ▼ 选择**梯形失真矫正**，然后按 ENTER。将显示**梯形失真矫正**页面。
- iii. 选择**2D 梯形失真校正**，然后按 ENTER。将显示**梯形失真校正**页面。
- iv. 按梯形失真校正图标与投影图像形状相反的按键。继续按该键或按其它键直到您对图像形状满意为止。按该键时页面下方的值会随之改变。当重复按该按钮使值达到最大或最小时，图像形状将停止改变。您将无法再朝此方向改变图像。



# 使用预设和用户模式

## 选择预设模式

投影机预设了数个图像模式，因此您可选择一個适合您的操作环境和输入信号源图像类型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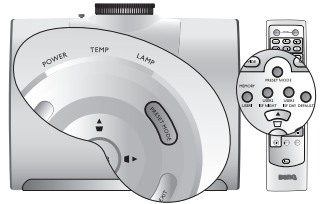
选择适合您需要的图像模式：

### • 使用遥控器

1. 重复按**预设模式**或遥控器上的 **USER 1**、**USER 2/ISF NIGHT**、**USER 3/ISF DAY**、**DEFAULT** 或重复按投影机上的 **PRESET MODE** 直到选中所需模式。

### • 使用屏显菜单

1. 按 **MENU**，然后按 **◀/▶** 直到选择**图像 -- 基本**菜单。
2. 按 **▼** 选择**图像模式**。
3. 按 **◀/▶** 直到选中所需模式。



这些模式包含各种预设值，适用于各种投影目的，如下所示：

- **影院**：色彩饱和度 and 对比度平衡良好，但亮度低，最适合在全暗的环境中观赏电影（如同置身于电影院中）。
- **动态**：最大化投影图像的亮度。此模式适用于需超强亮度的环境，如在照明较强的室内使用投影机。
- **标准**：比影院模式稍亮，适用于有微亮灯光的房间。
- **用户 1/ 用户 2/ 用户 3**：恢复自定义设置。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27 页“设置用户 1/ 用户 2/ 用户 3 模式”。

## 对选中图像模式进行微调

可通过**图像 -- 基本**和**图像 -- 高级**菜单中的可用项目对预定义图像模式设置进行修改。

对图像模式进行微调：


1. 按 **MENU**，然后按 **◀/▶** 直到选择**图像 -- 基本**或**图像 -- 高级**菜单。
2. 按 **▼** 选择要调整的项目，然后按 **◀/▶** 设置为所需值。您的选择将自动保存在投影机中，并与该输入信号源相关联。  
详情请参见第 28 页“图像质量微调”和第 29 页“高级画质控制”。

每次修改图像模式时，投影机也会修改对该输入所对应的该图像模式上次进行的设置。如果更改了输入信号源，将会恢复该输入和分辨率对应的最近一次使用的图像模式和设置。

## 设置用户 1/ 用户 2/ 用户 3 模式

如果当前可用图像模式并不适合您的需求，还有三种用户自定义的模式可用。您可以使用其中一种图像模式（选中的用户模式除外）作为起始点并自定义该设置。

1. 在**图像 -- 基本**菜单中，选择**图像模式**，然后按 ◀/▶ 选择**用户 1、用户 2 或用户 3 模式**。
2. 按 ▼ 选择**加载设置自**。

 只有当选择了图像模式子菜单项中的用户 1、用户 2 或用户 3 模式时才能使用此功能。

3. 按 ENTER 显示**加载设置自**页面。
4. 按 ▼ 选择最接近您需要的图像模式，然后按 ENTER 和 EXIT。
5. 按 ▼ 选择要进行更改的子菜单项，并使用 ◀/▶ 来调整数值。详情请参见第 28 页“图像质量微调”和第 29 页“高级画质控制”。
6. 所有设置完成后，按 MENU 保存并退出设置。



## 重命名用户模式

您可以将**用户 1、用户 2 和用户 3**修改为本投影机用户容易识别或理解的名称。新名称最多可由 12 个字符组成，可包含英文字母（A-Z、a-z）、数字（0-9）和空格（\_）。

重命名用户模式：


1. 在**图像 -- 基本**菜单中，选择**重命名用户模式**，然后按 ENTER 显示**重命名用户模式**页面。
2. 按 ▲/▼ 选择要重命名的项目，然后按 ENTER。第一个字母将以白框显示。
3. 按 ▲/▼ 选择第一个字符。
4. 按 ▶ 移动，直到新名称设置完成，按 ENTER 确认。
5. 如果要修改其他名称，请重复步骤 2-4。

## 恢复图像模式

您在**图像 -- 基本**和**图像 -- 高级**菜单中进行的所有调整均可通过按下**复位图像设置**恢复为默认出厂设置。

将图像模式恢复为出厂预设值：

1. 在**图像 -- 基本**菜单中，选择**图像模式**，然后按 ◀/▶ 选择要恢复的图像模式（包括**用户 1、用户 2 或用户 3**）。
2. 按 ▼ 选择**复位图像设置**，然后按 ENTER。将显示确认信息。
3. 按 ◀/▶ 选择**复位**，然后按 ENTER。图像模式将恢复为出厂预设值。
4. 如果要恢复其他图像模式，请重复步骤 1-3。

 请勿将此处的复位图像设置功能与高级设置菜单中的复位所有设置相混淆。复位所有设置功能可将整个系统的大多数设置恢复为出厂预设值。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40 页“复位所有设置”。

# 图像质量微调

无论您选择了何种图像模式，均可对设置进行微调，以适应各种演示的需要。退出 OSD 菜单时，这些调整将保存到您当时所在的预设模式中。

## 调整亮度

选择**图像 -- 基本**菜单中的**亮度**，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 调整其值。

设置值越高，图像越明亮。设置值越低，图像越暗。  
调节此控制器可使图像的黑色区域显示为黑色，从而可以看到暗区的细节。



## 调整对比度

选择**图像 -- 基本**菜单中的**对比度**，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 调整其值。

设置值越高，对比度就越大。在之前调整**亮度**后，使用此功能来设置峰值白色水平以匹配您选择的输入信号和观看环境。



## 调整色彩

选择**图像 -- 基本**菜单中的**色彩**，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 调整其值。

较低的设置产生饱和度较少的色彩；设置到最低值将产生黑白图像。如果设置过高，图像上的色彩将太强，会使图像不真实。

## 调整色调

选择**色调**，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 调整其值。

设置值越高，图像越趋于红色调。设置值越低，图像越趋于绿色调。

☞ 当图像模式为 ISF Night 或 ISF Day 时，不能使用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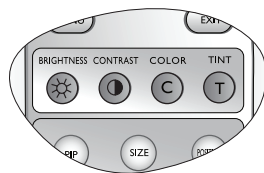
## 调整清晰度

选择**清晰度**，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 调整其值。

设置值越高，图像越清晰。设置值越低，图像越柔和。



也可按遥控器上的 BRIGHTNESS、COLOR、CONTRAST、TINT 显示调节条进入**亮度**、**色彩**、**对比度**、**色调**功能，然后可按 ◀/▶ 来调整其值。



# 高级画质控制

**图像 -- 高级**菜单中有更多高级功能，您可根据需要进行调节。要保存设置，只需按下 MENU 退出屏显菜单即可。

## 设置黑电平

选择**黑电平**，然后按下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 选择 0 IRE 或 7.5 IRE。

灰度级视频信号是以 IRE 为单位进行测量的。在某些使用 NTSC TV 标准的地区，灰度级是从 7.5 IRE（黑色）到 100 IRE（白色）进行测量的；然而，在某些使用 PAL 设备或日本 NTSC 标准的地区，灰度级是从 0 IRE（黑色）到 100 IRE（白色）进行测量的。建议您检查输入信号源是 0 IRE 还是 7.5 IRE，然后再作相应的选择。



## 控制图像清晰度

投影图像可能有静电干扰，或是噪点较多的现象。

要获得较好的图像清晰度：

1. 选择**清晰度控制**，然后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ENTER 显示**清晰度控制**页面。
2. 按 ▲/▼ 选择要调整的项目，然后按 ◀/▶ 设置为所需值。
  - **降噪**：降低不同媒体播放器产生的电气设置图像噪音。设置越高，图像噪音就越低。
  - **细节增强**：图像锐化。设置越高，图像细节越清晰。
  - **亮度传送**（亮度传输改善）：增强图像亮度。设置越高，效果越明显。
  - **色度传送**（色度传输改善）：减少色彩模糊。设置越高，效果越明显。



## 选择色温 \*

选择**色温**，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 选择所需设置。

有多种色温设置可用。

1. **灯泡（自然）**：灯泡的原始色温下亮度最高。此设置适用于需要高亮度的环境，如在照明充足的室内投影图像。
2. **暖色**：让图像呈现微红的白色调。
3. **正常**：保持正常的白色调。
4. **冷色**：让图像呈现泛蓝的白色调。
5. **用户 1/ 用户 2/ 用户 3**：在**色温用户 \_ 微调**菜单中进行恢复自定义设置。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30 页“设置首选色温”。

\* 关于色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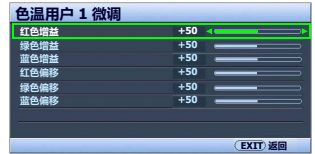
为实现不同的用途，许多不同的阴影被视为“白色”。显现白色的一个常见方法就是“色温”。具有低色温的白色呈红白色。具有高色温的白色看上去含有更多的蓝色。



## 设置首选色温

### 设置首选色温：

1. 选择**色温**，然后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 选择**用户 1**、**用户 2** 或**用户 3**。
2. 按 ▼ 选择**色温用户\_微调**，然后按 ENTER。将显示**色温用户\_微调**页面。



☞ 菜单名“用户\_”与色温中选择的设置相对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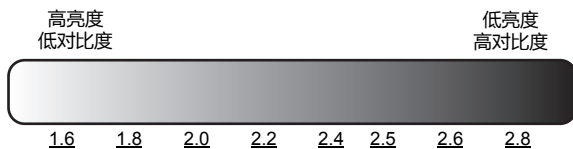
3. 按 ▲/▼ 选择要修改的项目，按 ◀/▶ 调整其值。
  - **红色增益 / 绿色增益 / 蓝色增益**：调节红、绿和蓝色的对比度。
  - **红色偏移 / 绿色偏移 / 蓝色偏移**：调节红、绿和蓝色的亮度。
4. 要保存并退出设置，按一次 MENU 或按两次 EXIT。

## 选择灰度系数设置

选择**灰度系数选择**，按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 选择所需设置。

灰度系数是指输入信号源与图像亮度之间的关系。

- 灰度系数 1.6/1.8/2.0/BenQ1/BenQ2  
根据需要选择这些值。
- 灰度系数 2.2  
增强图像的平均亮度。最适合有照明的环境、会议室或家庭活动室。
- 灰度系数 2.4/2.5  
最适合在较暗的环境中欣赏电影。
- 灰度系数 2.6/2.8  
适合观赏黑暗场景较多的电影。



## 调整 Brilliant Color

此功能利用色彩处理新算法和系统级增强，在提高亮度的同时，使图像更加逼真，颜色更加鲜明。当设置为**关闭**时，Brilliant Color 被禁用。



## 色彩管理

在多数安装情况下，无需使用色彩管理，例如教室、会议室或有照明的休息室、或通过窗户引入自然光的房间。

只有在需要调节照明度的永久安装情况下，才需考虑使用色彩管理，例如长台会议室、阶梯教室或家庭影院。色彩管理提供色彩微调功能，按您的需求更精确地再现色彩。

只有在控制得当且可再现的观看条件下才能实现正确的色彩管理。您需要使用比色计（色光计）并提供一组适当的源图像来进行色彩再现。投影机不配备这些工具，但投影机经销商应能提供适当指导或有经验的专业安装人员。

色彩管理有六种（RGBCMY）色彩可调节为您喜爱的色彩。选择了一种色彩时，您可根据喜好对其颜色范围和饱和度单独进行调节。

### 调整并保存设置：

1. 在**图像 -- 高级**菜单中，选择**色彩管理**，然后按 **ENTER**。将显示**色彩管理**页面。
2. 选择**原色**，然后按 **◀/▶** 从**红色、黄色、绿色、青色、蓝色和紫红色**中选择一种色彩。

3. 按 **▼** 选择**范围**，然后按 **◀/▶** 选择要调整的色彩范围。范围越大，该色彩中包含的两种相近颜色的比例就越大。

有关色彩之间的关系，请参看右边的图示。例如，如果您选择了**红色**并将其范围设置为 0，则只有纯红色会被选择。如果增大范围，将包含与黄色相近的红色和与紫红相近的红色。

按 **▼** 选择**饱和度**，然后按 **◀/▶** 调节色彩饱和度。

如果选择**红色**并将其范围设置为 0，则只会影响纯红色的饱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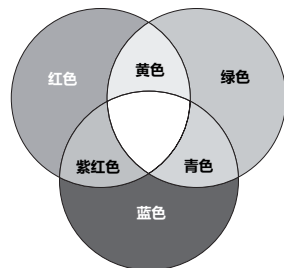


饱和度是视频图像中该种颜色的量。设置越低，色彩饱和度就越低，若设置为 0，则将该颜色从图像中完全去除。如果饱和度过高，该色彩就会太强，显得不真实。

4. 要退出并保存设置，按一次 **MENU** 或按两次 **EXIT**。

## 设置 Film Mode

当投影的 DVD 影像来源是以菲林拍摄而成时，此功能有助于提高画质。





## 设置 3D Comb Filter

此功能将复合信号分为 Y (亮度) 信号和 C (颜色) 信号, 使图像更加清晰, 呈现正确颜色。

☞ 此功能只有在选择了视频信号时才能使用。



## 选择宽高比

宽高比是图像宽度对图像高度的比例。数码电视的宽高比为 16:9, 这是本投影机的默认设置。多数模拟电视和 DVD 则为 4:3。

随着数码信号处理的诞生, 数码显示设备如本投影机, 可以各种不同的比例不断延伸及缩放输出的图像, 其变化比例比图像输入来源还要多样。图像可以线性的方式延伸, 整个图像会依比例延伸, 或者依非线性的方式延伸, 则图像会变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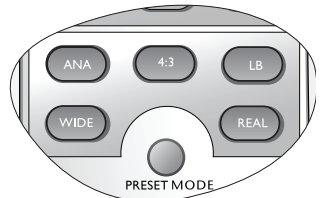
更改投影图像宽高比 (针对任何信号源):

### • 使用遥控器

按一个与视频信号格式相匹配且符合显示要求的宽高比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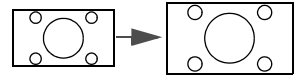
### • 使用屏显菜单

1. 按 MENU, 然后按 ◀/▶ 直到选择显示菜单。
2. 按 ▼ 选择宽高比。
3. 按 ◀/▶ 选择一个与视频信号格式相匹配且符合您的显示需求的宽高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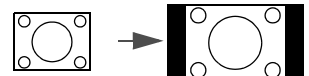


## 关于宽高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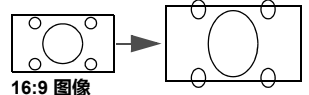
1. **变形 (ANA):** 按比例决定图像, 以 16:9 宽高比显示在屏幕中央。该设置是以线性的方式延伸及重新调整, 只是它将垂直及水平尺寸分开调整。它将来源图像的高度延伸至整个投影高度, 来源图像的宽度延展至整个投影宽度。依照来源图像的原始宽高比不同, 投影的宽高比也会改变。这最适合原来就是 16:9 的图像, 例如高画质电视等, 因为不用再改变宽高比。
2. **4:3:** 调整图像比例, 以 4:3 宽高比显示在屏幕中央。这最适合原来就是 4:3 的图像, 例如电脑显示器、标清电视及 4:3 宽高比的 DVD 电影等, 因为显示时不用再改变宽高比。
3. **信箱 (LB):** 调整图像比例, 使其水平宽度适合投影机的自然分辨率, 再将图像的高度调整为投影宽度的 3/4。这样会让图像高度超过可以显示的范围, 因此在投影的顶端及底部会流失部分影像 (无法显示)。这适合显示以黑边格式播出的电影 (顶端和底部会有黑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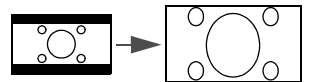
16:9 图像



4:3 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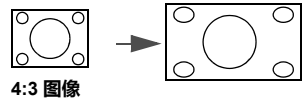
16:9 图像



黑边格式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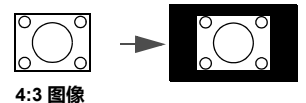


4. **宽**: 以非线式的方式水平延伸图像, 也就是图像的边缘比中心延伸更多, 以避免图像的中心部份变形。这适合在您想将 4:3 图像宽度延伸成为 16:9 图像宽度时使用。它的高度不会改变。一些宽银幕电影被制作成将宽度压缩到 4:3, 这样的电影最好使用此设置将它延伸成为原始的宽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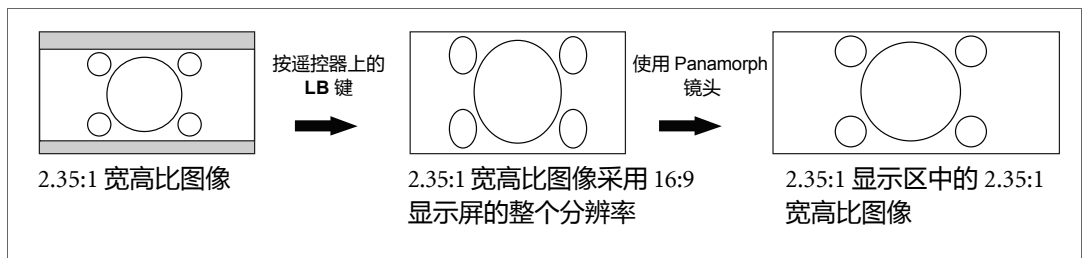
5. **实际**: 此设置是将图像以一比一对应呈现, 不调整或改变投影中心的大小。最适合用于 PC 信号源输入。

- 黑色部分是非图像显示区域, 白色部分是图像显示区域。
- OSD 菜单可在那些未使用的黑色区域中显示。



## 使用 Panamorph 镜头 (可选)

Panamorph 镜头可将 16:9 的投影机转换为大多数主要电影的完全 2.35:1 宽高比, 提供优质影片画面, 图像顶端和底部无黑边, 分辨率增加 33%, 亮度增加 20%。



您可能需要 2.35:1 的屏幕才能显示宽高比为 2.35:1 的图像。有关详情, 请访问 [www.panamorph.com](http://www.panamorph.com) 网站或与您所购买投影机的商家联系。

## 在高海拔环境下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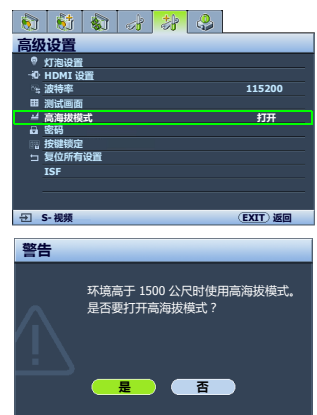
当环境海拔高度超过 1500 米 (约 4920 英尺), 或投影机将连续长时间使用 (>10 小时), 建议您启用**高海拔模式**。

如要启用**高海拔模式**:

1. 按 MENU, 然后按 ◀/▶ 直到选择**高级设置**菜单。
2. 按 ▼ 选择**高海拔模式**。
3. 按 ◀/▶ 选择**打开**。接着显示一则确认讯息。
4. 选择**是**并按 ENTER。

在**高海拔模式**下操作可能会产生较高分贝的使用噪音, 因为需要提高风扇速度来改善整个系统的冷却和性能。

如果您在超出上述范围的极端环境下使用本投影机, 投影机可能会出现自动关闭现象, 这是为防止投影机过热而设计的。在这种情况下, 您应该切换到**高海拔模式**来解决这些问题。但是, 这并不表明本投影机可在任何和所有的恶劣或极端环境下工作。



# 同时显示多个图像信号源

您的投影机能够同时显示两个输入信号源的图像，以有趣的方式增强演示效果。确保要显示的信号已正确连接到投影机。

## 显示 PIP 窗口：

### • 使用遥控器

按 PIP 显示 PIP 页面，然后按照 "使用屏显菜单" 一节中的第 3 步开始的步骤进行调整。

PIP 窗口打开时，若要更改 PIP 窗口大小，请重复按 SIZE 直到选中所需尺寸。

PIP 窗口打开时，若要更改 PIP 窗口位置，请重复按 POSITION 直到选中所需位置。

PIP 窗口打开时，若要调节其中的信号源，请反复按 ACTIVE 直到选中该信号源。

### • 使用屏显菜单


1. 按 MENU，然后按 ◀/▶ 直到选择显示菜单。
2. 按 ▼ 选择 PIP，然后按 ENTER。将显示 PIP 页面。
3. 选择 PIP，然后按 ◀/▶ 选择打开。

投影机将会选择两个当前活动的信号进行显示，最后一次观看的图片将作为主信号源显示在大屏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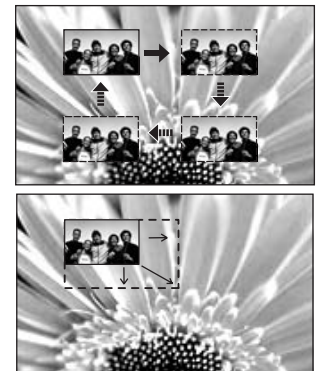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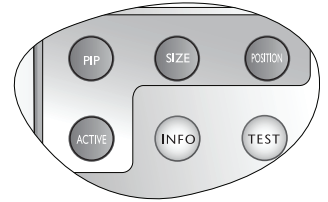
PIP 功能可用于以下信号源组合。

| 信号源 1    | 信号源 2 |       |
|----------|-------|-------|
|          | CVBS  | S- 视频 |
| HDMI 1/2 | V     | V     |
| 分频 1/2   | V     | V     |
| PC       | V     | V     |

4. 要修改主信号源或第二信号源，按 ▼ 选择主信号源或第二信号源，然后按 ENTER。显示信号源选择栏。
5. 用 ▲/▼ 选中要在主（大）或次（小）窗口中显示的信号源，然后按 ENTER 保存设置，返回 PIP 页面。
6. 要对其中一个信号源（主或次）进行 OSD 设置，请选择活动窗口，然后按 ◀/▶ 选择要进行调整的信号源。

 在屏显菜单上进行的设置只对活动窗口生效。下列屏显菜单功能在 PIP 的活动窗口中无法使用：自动搜索信号源。

7. 要更改较小图像的位置，请选择位置，重复按 ◀/▶ 直至选中合适的位置。
8. 要调整小图像的尺寸，选择大小，然后按 ◀/▶ 在小或大中设置 PIP 尺寸。
9. 要保存设置并退出屏显菜单，按一次 MENU 或重复按 EXIT 直到菜单消失。



# 个性化投影机菜单显示

屏显 (OSD) 菜单可根据您个人偏好进行设置。以下设置不会影响投影设置、操作或性能。

- **重命名用户模式**：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27 页“重命名用户模式”。
- **系统设置 > 菜单设置** 菜单中的 **菜单显示时间** 可设置最后一次按键后 OSD 保持有效的时间。时间长度范围从 5 至 30 秒，以 5 秒为增幅。用 ◀/▶ 选择合适的时间长度。
- **系统设置 > 菜单设置** 菜单中的 **菜单位置** 可将 OSD 设置在五个不同的位置上。用 ◀/▶ 选择首选位置。
- **系统设置** 菜单中的 **语言** 可将屏显 OSD 菜单设置为您熟悉的语言。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22 页“使用菜单”。
- **系统设置** 菜单中的 **闪屏** 可设置要在投影启动时显示的首选徽标。

## 锁定控制键

遥控器和投影机上的控制键锁定后，可防止投影机的设备被意外修改（如小孩）。**按键锁定** 开启后，除 POWER ON/OFF 和 EXIT 外，遥控器和投影机上的其他控制键均不能使用。

**锁定按键：**

1. 按 MENU，然后按 ◀/▶ 直到选择高级设置菜单。
  2. 按 ▼ 选择 **按键锁定**，然后按 ENTER。控制键即锁定。
- 要解除按键锁定，按住投影机或遥控器上的 EXIT 5 秒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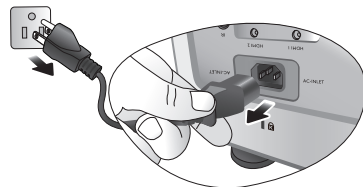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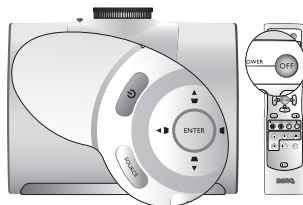


## 关闭投影机

要关闭投影机，按遥控器上的 POWER OFF 直接关闭投影机。

也可按投影机上的 (⏻)，将显示一条警告信息。再次按 (⏻)。

- POWER (电源) 指示灯闪橙光且风扇运行约两分钟以冷却灯泡。投影机将不再响应任何命令，直至冷却程序完成。
- 在冷却程序完成后，风扇会停止，POWER (电源) 指示灯将保持为稳定的橙色。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投影机，请将电源线从插座上拔下。
- 为保护灯泡，在冷却过程中，投影机不会响应任何命令。



# 屏显 ( OSD ) 菜单

## 屏显 ( OSD ) 菜单结构图

请注意，屏显 ( OSD ) 菜单会根据选取的信号类型而有所不同。

| 主菜单             | 子菜单              | 选项  |   |
|-----------------|------------------|---|---|
| 图像 -- 基本        | 图像模式             | 影院 / 动态 / 标准 / 用户 1 / 用户 2 / 用户 3             |   |
|                 | 加载设置自            |   |   |
|                 | 亮度               | 0-100   |   |
|                 | 对比度              | 0-100   |   |
|                 | 色彩               | 0-100   |   |
|                 | 色调               | -20--+20                                      |   |
|                 | 清晰度              | 0-8   |   |
|                 | 复位图像设置           |   |   |
|                 | 重命名用户模式          |   |   |
|                 | 图像 -- 高级         | 黑电平   | 0 IRE/7.5 IRE                                 |
|                 |                  | 降噪  | 0/1/2/3                                       |
| 清晰度控制           |                  | 细部增强  | 0-5   |
|                 |                  | 亮度传送  | 0/1/2   |
|                 |                  | 色度传送  | 0/1/2   |
| 色温              |                  | 正常 / 冷色 / 灯泡 ( 自然 ) / 暖色 / 用户 1 / 用户 2 / 用户 3 |   |
| 色温用户 _ 微调       |                  | 红色增益  | 0-100   |
|                 |                  | 绿色增益  | 0-100   |
|                 |                  | 蓝色增益  | 0-100   |
|                 |                  | 红色偏移  | 0-100   |
|                 |                  | 绿色偏移  | 0-100   |
|                 |                  | 蓝色偏移  | 0-100   |
| 灰度系数选择          |                  | 1.6/1.8/2.0/2.2/2.4/2.5/2.6/2.8/BenQ1/BenQ2   |   |
| Brilliant Color |                  | 打开 / 关闭                                       |   |
| 色彩管理            |                  | 原色  | 红色 / 黄色 / 绿色 / 青色 / 蓝色 / 紫红色                  |
|                 |                  | 范围  | 0-100   |
|                 |                  | 饱和度   | 0-100   |
| Film Mode       |                  | 打开 / 关闭                                       |   |
| 3D Comb Filter  |                  | 打开 / 关闭                                       |   |
| Dynamic Black   |                  | 打开 / 关闭                                       |   |
| 显示              | 宽高比              | 变形 / 4:3 / 信箱 / 宽 / 实际                        |   |
|                 | 梯形失真校正           | 2D 梯形失真校正                                     |   |
|                 | 位置               |   |   |
|                 | 过扫描调整            | 0/1/2/3                                       |   |
|                 | PIP              | PIP   | 打开 / 关闭                                       |
|                 |                  | 主信号源  | HDMI 1/HDMI 2 / 视频 / S- 视频 / 分频 1 / 分频 2 / PC |
|                 |                  | 第二信号源   |   |
|                 |                  | 活动窗口  | 主 / PIP                                       |
|                 |                  | 位置  | 右上角 / 左下角 / 右下角 / 左上角                         |
|                 |                  | 大小  | 大 / 小   |
|                 | PC & 分频 YPbPr 调整 | 水平尺寸  | -15--+15                                      |
|                 |                  | 相位  | -15--+15                                      |
| 自动              |                  |   |   |

|        |            |  |  |
|--------|------------|--|--|
| 系统设置   | 语言         | English / Français / Deutsch / Italiano / Español / Русский / 繁體中文 / 简体中文 / 日本語 / 한국어 / Svenska / Nederlands / Türkçe / Čeština / Português / ไทย / Polski |  |
|        | 闪屏         | BenQ / 蓝色 / 黑色   |  |
|        | 投影机位置      | 桌上正投安装 / 倒挂正投安装 / 桌上背投安装 / 倒挂背投  |  |
|        | 自动关闭       | 禁用 / 5 分钟 / 10 分钟 / 15 分钟 / 20 分钟 / 25 分钟 / 30 分钟  |  |
|        | 休眠计时器      | 禁用 / 30 分钟 / 60 分钟 / 90 分钟 / 120 分钟 / 150 分钟 / 180 分钟  |  |
|        | 背景色        | 黑色 / 紫色 / 蓝色   |  |
|        | 菜单设置       | 菜单显示时间   | 5 秒 / 10 秒 / 15 秒 / 20 秒 / 25 秒 / 30 秒 |
|        |            | 菜单位置   | 居中 / 左上角 / 右上角 / 右下角 / 左下角             |
|        | 输入信号源      | HDMI 1/HDMI 2/ 视频 /S- 视频 / 分频 1/ 分频 2/ PC  |  |
|        | 自动搜索信号源    | 打开 / 关闭  |  |
| 高级设置   | 灯泡设置       | 灯泡功率   | 正常 / 节能                                |
|        |            | 复位灯泡计时器  |  |
|        |            | 等效灯泡使用时间   |  |
|        | HDMI 设置    | HDMI 格式  | 自动                                     |
|        |            |  | PC 信号                                  |
|        |            |  | 视频信号                                   |
|        | 波特率        | 2400/4800/9600/14400/19200/38400/57600/115200  |  |
|        | 测试画面       |  |  |
|        | 高海拔模式      | 打开 / 关闭  |  |
|        | 密码         | 密码   | 打开 / 关闭                                |
| 更改密码   |            | ( 输入当前密码 )   |  |
| 按键锁定   |            |  |  |
| 复位所有设置 |            |  |  |
| ISF    | ( 输入当前密码 ) |  |  |
| 信息     | 信号源        |  |  |
|        | 图像模式       |  |  |
|        | 分辨率        |  |  |
|        | 等效灯泡使用时间   |  |  |
|        | 分位版本       |  |  |

请注意，在投影机检测到至少一个有效信号时菜单项才可用。如果没有设备连接到投影机或未检测到信号，可访问的菜单项是有限的。

本手册中，特别是第 38 至第 40 页所列的默认值仅供参考。随着产品不断完善，各投影机的上述值可能有所不同。




## 图像 -- 基本菜单

| 功能<br>(默认值设置 / 值)          | 说明   |
|----------------------------|--|
| <b>图像模式</b><br>(标准)        | 所提供的预定义图像模式可帮助您优化投影机的图像设置以适应您的播放程序类型。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6 页 “选择预设模式”。                 |
| <b>加载设置自</b>               | 选择最适合图像质量需要的预设模式, 并根据该菜单选项对图像作进一步微调。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7 页 “设置用户 1/ 用户 2/ 用户 3 模式”。   |
| <b>亮度</b><br>(50)          | 调节图像的亮度。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8 页 “调整亮度”。  |
| <b>对比度</b><br>(50)         | 调节图像暗和亮之间差异的程度。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8 页 “调整对比度”。  |
| <b>色彩</b><br>(50)          | 调节色彩饱和度 -- 视频图像中每种色彩的量。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8 页 “调整色彩”。                                 |
| <b>色调</b><br>(0)           | 调节图像的红色和绿色色调。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8 页 “调整色调”。   |
| <b>清晰度</b><br>(视所选输入信号源而定) | 调节图像, 使其看上去更加清晰或柔和。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8 页 “调整清晰度”。                                    |
| <b>复位图像设置</b>              | 将 <b>图像 -- 基本</b> 和 <b>图像 -- 高级</b> 菜单中的所有设置恢复为出厂预设值。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7 页 “恢复图像模式”。 |
| <b>重命名用户模式</b>             | 重命名 <b>用户 1</b> 、 <b>用户 2</b> 或 <b>用户 3</b> 。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7 页 “重命名用户模式”。        |

## 图像 -- 高级菜单

| 功能<br>(默认值设置 / 值)              | 说明   |
|--------------------------------|--|
| <b>黑电平</b><br>(0 IRE)          | 将图像灰度级设置为 0 IRE 或 7.5 IRE。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9 页 “设置黑电平”。 |
| <b>清晰度控制</b>                   | 调节图像清晰度。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9 页 “控制图像清晰度”。                 |
| <b>色温</b><br>(视所选图像模式而定)       | 有多种色温设置可用。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9 页 “选择色温 *”。                |
| <b>色温用户_微调</b>                 | 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30 页 “设置首选色温”。                          |
| <b>灰度系数选择</b><br>(视所选图像模式而定)   | 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30 页 “选择灰度系数设置”。                        |
| <b>Brilliant Color</b><br>(打开) | 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30 页 “调整 Brilliant Color”。              |
| <b>色彩管理</b>                    | 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31 页 “色彩管理”。                            |
| <b>Film Mode</b><br>(打开)       | 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31 页 “设置 Film Mode”。                    |
| <b>3D Comb Filter</b><br>(打开)  | 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32 页 “设置 3D Comb Filter”。               |
| <b>Dynamic Black</b><br>(打开)   | 自动更改投影图像的黑电平, 增强对比度效果。                             |

## 显示菜单

| 功能<br>(默认设置 / 值)             | 说明   |
|------------------------------|--|
| <b>宽高比</b><br>(变形)           | 根据输入信号源, 有多个选项可用来设置图像的宽高比。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32 页 “选择宽高比”。   |
| <b>梯形失真矫正</b><br>(0)         | 校正图像的梯形失真。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5 页 “校正图像变形”。  |
| <b>位置</b><br>(0)             | 显示位置调整页面。要移动投影图像, 使用方向箭头键。显示在页面下半区的值将随每次所按的按钮而变化, 直至到达其最大值或最小值。<br> 只有在选择了 分频 1, 分频 2, or PC 或 PC 信号时, 才可使用这个功能。  |
| <b>过扫描调整</b><br>(视所选输入信号源而定) | 将较差的图像质量隐藏在四边内。您也可手动按 ◀/▶ 决定要隐藏的范围大小。设置为 0 表示图像 100% 显示。值越大, 隐藏的图像比例就越高, 同时屏幕仍被图像填满, 并保证几何准确度。   |
| <b>PIP</b>                   | 打开或关闭 PIP 窗口并进行相应调整。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34 页 “同时显示多个图像信号源”。   |
| <b>PC &amp; 分频 YPbPr 调整</b>  | <b>水平尺寸</b> (0)<br>调整图像水平宽度。<br><b>相位</b> (0)<br>调整时钟相位以降低图像变形。<br><b>自动</b><br>自动调节相位和频率<br> 只有在选择了 分频 1, 分频 2, 或 PC 时, 才可使用这些功能。<br> |

## 系统设置菜单

| 功能<br>(默认设置 / 值)         | 说明  |
|--------------------------|---|
| <b>语言</b><br>(English)   | 设置屏显 OSD 菜单的语言。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22 页 “使用菜单”。  |
| <b>闪屏</b><br>(BenQ 标志)   | 让您选择投影机启动时屏幕上显示的标志。您可以选择 <b>BenQ</b> 标志画面、 <b>蓝色</b> 屏幕或 <b>黑色</b> 屏幕。  |
| <b>投影机位置</b><br>(桌上正投安装) | 本投影机可以倒挂或以背投方式安装, 也可以使用一个或多个镜像进行安装。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12 页 “选择位置”。  |
| <b>自动关闭</b><br>(禁用)      | 防止长时间未检测到信号时的不必要投影。有关详情, 请参见第 43 页 “设置自动关闭”。  |
| <b>休眠计时器</b><br>(禁用)     | 设置自动关机的计时器。计时器的设置值可以在 30 分钟到 3 小时之间。  |
| <b>背景色</b><br>(蓝色)       | 让您选择在未检测到输入信号源时显示的背景屏幕颜色。   |
| <b>菜单设置</b>              | <b>菜单显示时间</b> (10 秒)<br>设置最后一次按键后 OSD 保持活动的时间。时间范围从 5 至 30 秒, 以 5 秒为增幅。<br><b>菜单位置</b> (居中)<br>设置屏显 OSD 菜单位置。 |

|                     |   |
|---------------------|---|
| <b>输入信号源</b>        | 选择要投影的输入信号源。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21 页“选择输入信号源”。  |
| <b>自动搜索信号源 (关闭)</b> | 设置投影机是否自动搜索输入信号源。如果信号源扫描功能为 <b>打开</b> 状态，投影机将扫描输入信号源，直至获得信号为止。如果未激活该功能，则投影机将选择最后一次使用的输入信号源。 |

## 高级设置菜单

| 功能<br>(默认设置 / 值)    | 说明  |
|---------------------|---|
| <b>灯泡设置</b>         | <p><b>灯泡功率 (正常)</b><br/>在<b>正常</b>和<b>节能</b>模式之间选择投影机灯泡。</p> <p><b>复位灯泡计时器</b><br/>更换灯泡后，选择<b>复位</b>将灯泡计时器归零。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46 页“复位灯泡计时器”。</p> <p><b>等效灯泡使用时间</b><br/>显示灯泡小时数信息。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43 页“计算灯泡使用时间”。</p>  |
| <b>HDMI 设置 (自动)</b> | <p>选择 HDMI 信号的输入信号源。默认和推荐设置是<b>自动</b>。您也可以手动选择信号源类型。不同信号源类型有不同的亮度标准。</p> <p> <b>此功能只有在选择了 HDMI 信号时才能使用。</b></p>  |
| <b>波特率 (115200)</b> | 选择与您的电脑相同的波特率，以便能使用合适的 RS-232 线缆连接投影机、更新或下载投影机的固件。此功能仅供专业维修人员使用。  |
| <b>测试画面</b>         | <p>按 ENTER 显示网格测试图案。它能帮助您调节图像尺寸和焦距，确保投影图像不会变形失真。</p> <p> <b>此功能只有在投影机未检测到输入信号时才能使用。</b></p>  |
| <b>高海拔模式 (关闭)</b>   | 在诸如高海拔和高温地区工作的模式。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33 页“在高海拔环境下工作”。   |
| <b>密码</b>           | <p><b>密码 (关闭)</b><br/>限制仅让知道正确密码的人才能使用此投影机。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23 页“使用密码功能”。</p> <p><b>更改密码</b><br/>更改密码前，您会被要求先输入当前密码。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23 页“使用密码功能”。</p>  |
| <b>按键锁定</b>         | 除 POWER ON/OFF (⏻) 和 EXIT 外，投影机和遥控器上的按键均被锁定。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35 页“锁定控制键”。  |
| <b>复位所有设置</b>       | <p>将所有设置恢复为出厂预设值。</p> <p> <b>以下设置仍将保留：用户模式名称、梯形失真矫正、语言、投影机位置、高海拔模式、密码、按键锁定和 ISF。</b></p>   |
| <b>ISF</b>          | <p>ISF 校准菜单受密码保护，只有经授权的 ISF 校准人员才能访问。ISF (影像科学基金会) 开发出了精心设计的优质视频效果标准，获得业内认可，并对专业技术人员和安装人员实施相关培训，以利用这些标准使 BenQ 视频显示设备达到最优图像质量。因此，我们建议由经 ISF 认证的专业安装技术人员进行安装和校准。</p> <p> <b>详情请访问 <a href="http://www.imagingsscience.com">www.imagingsscience.com</a> 或联系您所购投影机的商家。</b></p> |



## 信息菜单

此菜单显示投影机当前的操作状态。

 某些图像调节仅在使用特定输入信号源时可用。无法实施的调节不会显示在屏幕上。

| 功能       | 说明  |
|----------|---|
| 信号源      | 显示当前的信号源。                                   |
| 图像模式     | 显示在 <b>图像 -- 基本</b> > <b>图像模式</b> 菜单中选择的模式。 |
| 分辨率      | 显示输入信号源的自然分辨率。                              |
| 等效灯泡使用时间 | 显示灯泡已用总时间。                                  |
| 分位版本     | 显示投影机的分位版本。                                 |

# 其他信息


## 维护投影机

投影机需要维护。您需要做的定期保养就是保持镜头清洁。切勿卸下投影机的任何零件。如果投影机未按预期的方式运行，请联络您的经销商或当地的客服中心。

### 清洁镜头

您可在发觉镜头表面有污点或灰尘时清洁镜头。在清洁镜头之前，请先关闭投影机、拔掉电源线，并等待几分钟让其完全冷却。

1. 使用压缩空气罐来清除灰尘。（可从建筑材料商或摄像供应商处购得。）
2. 如果有污垢或油迹，请使用适合的相机镜刷或沾有镜头清洁剂的干净软布，轻拭镜头表面。
3. 切勿使用任何类型的磨砂百洁布、碱性 / 酸性清洁剂、去污粉或挥发性溶剂，例如酒精、苯、稀释剂或杀虫剂。使用这类物质或长时间接触橡胶或乙烯物质会对投影机表面和箱体材料造成损坏。

 切勿用手指触摸镜头或用磨砂物质擦拭镜头。甚至纸巾都可能会损坏镜头涂层。您只能使用适合的相机镜头刷、布和清洁剂。切勿在投影机电源仍然开启，或使用后仍然很烫的情况下清洁镜头。

### 清洁投影机外壳

在清洁外壳之前，请先关闭投影机、拔掉电源线，并等待几分钟让其完全冷却。

1. 要除去污垢或灰尘，请使用柔软、干燥、不起毛的布料擦拭外壳。
2. 要去除严重的污垢或斑点，可用软布沾水或中性清洁剂，然后擦拭外壳。

 切勿使用蜡、酒精、苯、稀释剂或其它化学清洁剂。这些物质会损坏外壳。

### 存储投影机

如果您需要长期存储投影机，请按以下说明存储投影机。

1. 确存储区域的温度和湿度在适合投影机的建议范围内。有关范围信息，请参见本手册中的规格页或咨询您的经销商。
2. 缩回调节器支脚。
3. 取出遥控器中的电池。
4. 使用投影机原有的包装或同等物质包装投影机。

### 运输投影机

建议您使用投影机的原有包装或同等物质装运投影机。

# 灯泡信息

## 计算灯泡使用时间

当投影机在工作时，将由内置的计时器自动计算灯泡使用的持续时间（以小时为单位）。等效灯泡使用时间的计算方法如下：

等效灯泡使用时间

= 1（在**节能模式**下使用的小时数）+ 3/2（在**正常模式**下使用的小时数）

 有关节能模式的详细信息请参见下文中的“[设置灯泡功率为节能](#)”。

若要获取灯泡使用时间信息：

1. 按 MENU，然后按 ◀/▶ 直到选择**高级设置**菜单。
2. 按 ▼ 选择**灯泡设置**，然后按 ENTER。将显示**灯泡设置**页面。
3. 灯泡小时数信息显示在**等效灯泡使用时间**行中。
4. 要退出菜单，按 MENU。

## 延长灯泡使用寿命

投影机灯泡属于易耗品，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可用 2000 至 3000 小时。要延长灯泡的使用寿命，您可在屏显菜单中进行下列设置。

### • 设置灯泡功率为节能

使用**节能模式**可降低系统噪音和功耗。如果选择**节能模式**，灯光强度会降低，投影图像则会更暗。

将投影机设置为**节能模式**也可延长灯泡使用寿命。要设置**节能模式**，进入**高级设置 > 灯泡设置 > 灯泡功率**菜单，按 ◀/▶。

### • 设置自动关闭

此功能让投影机在设定时间后没有检测到任何输入信号源时自动关机。

要设置**自动关闭**，进入**系统设置 > 自动关闭**菜单，然后按 ◀/▶ 选择一个时间段。时间长度可从 5 到 30 分钟，以 5 分钟为增幅。如果预设时间长度不适用于您的演示，选择**禁用**。投影机在一定时间过后不会自动关闭。



## 更换灯泡的时间

当 LAMP（灯泡）指示灯亮红灯或显示需更换灯泡的信息时，请安装新灯泡或咨询经销商。旧灯泡可能会造成投影机故障，在某些情况下，灯泡可能会爆裂。要更换灯泡，请访问 <http://lamp.BenQ.com>。

如果灯泡过热，LAMP（灯泡指示灯）和 TEMP（温度警告灯）将亮起。关闭电源并让投影机冷却 45 分钟。如果重新打开电源后，LAMP（灯泡指示灯）或 TEMP（温度警告灯）仍亮起，请咨询经销商。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47 页“指示灯”。

以下灯泡警告信息将提醒您更换灯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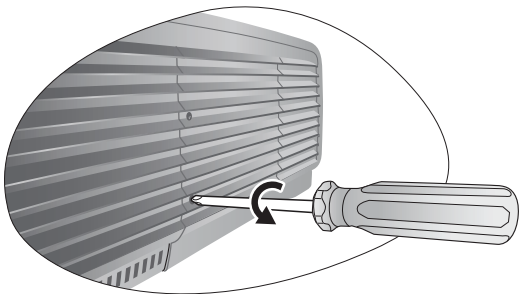
| 状态   | 信息  |
|--|---|
| <p>灯泡已工作 2000 小时。安装新灯泡以获得理想性能。如果投影机在<b>节能模式</b>下正常运行（请参见第 43 页“<b>计算灯泡使用时间</b>”），您可继续操作投影机，直至出现 2980 小时灯泡警告。</p> <p>按下 ENTER 可退出该信息。</p>       |   |
| <p>灯泡已工作 2980 小时。强烈建议您在这个时候更换灯泡。灯泡为消耗品。随时使用时间的增加，灯泡亮度会变暗。这是灯泡的正常现象。一旦您发现亮度大幅下降，可随时更换灯泡。如果灯泡未事先更换，则在使用 2980 小时后应更换。</p> <p>按下 ENTER 可退出该信息。</p> |   |
| <p>灯泡已工作 3000 小时。必须更换灯泡，投影机才能正常工作。</p> <p>按下 ENTER 可退出该信息。</p>   |  |

## 更换灯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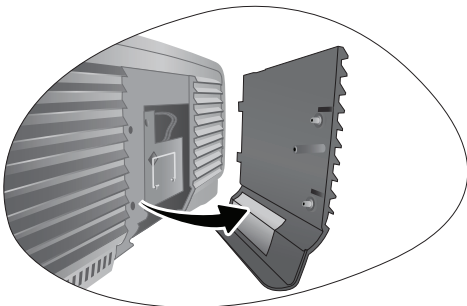


- 为降低触电风险，务必在更换灯泡前关闭投影机并拔掉电源线。
- 为降低严重灼伤的风险，在更换灯泡前至少让投影机冷却 45 分钟。
- 为降低手指受伤和内部组件损坏的风险，请小心取下尖锐的灯泡玻璃碎片。
- 为降低因触摸镜头而导致手指受伤的风险和 / 或影响图像质量，切勿在取下灯泡后触及空的灯泡舱。
- 此灯泡含有水银。请参见当地的危险废弃物条例，并按正确的方式处理此灯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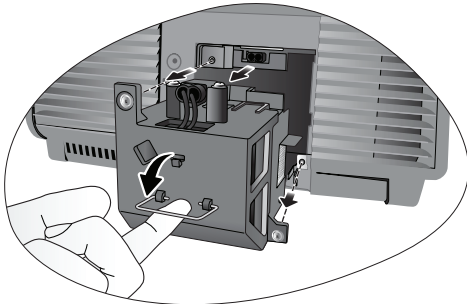
1. 关闭电源，然后从墙壁插座拔掉投影机电源线。关闭所有连接的设备并拔下所有其它缆线。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35 页“关闭投影机”。
2. 将投影机缓缓抬起。松开灯泡罩（位于投影机的左侧）上的螺丝。



3. 取下灯泡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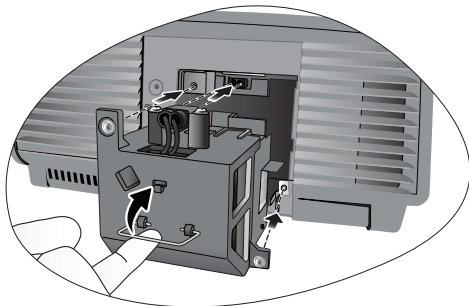


4. 拧松将灯泡固定在投影机上的螺丝。如果螺丝没有完全拧开，可能会划伤您的手指。
5. 将把手向上拉起，使其与灯泡垂直。使用把手慢慢将灯泡从投影机中拉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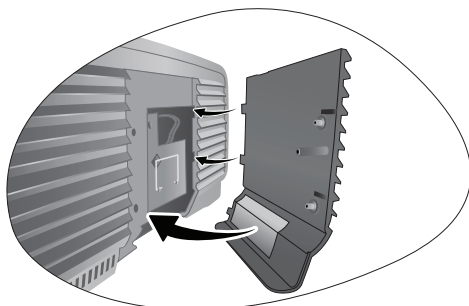
**注意**

- 太快拔出灯泡可能会使灯泡破裂，并且破碎的玻璃会掉进投影机内。为降低手指受伤和内部组件损坏的风险，在取下已破碎的灯泡玻璃时请特别小心。
  - 切勿将灯泡放置在可能会溅到水、小孩可以触摸到、热源的附近或上方、或靠近易燃物的地方。
  - 取下灯泡后，切勿将手伸入投影机中。如果触摸到内部的光学组件，可能会导致投影的图像颜色不均匀。
6. 插入新灯泡。请确认灯泡已装妥。
  7. 将灯泡箱的螺丝锁紧。
  8. 确保把手完全锁定到位。



**注意**

- 切勿将螺丝拧得过紧。
  - 松动的螺丝可能导致接触不良，使投影机工作不正常。
9. 重新安装灯泡罩。



10. 将灯泡罩的螺丝锁紧。
11. 然后再开启电源和投影机。

## 复位灯泡计时器

 如果未更换灯泡，请勿复位灯泡计时器，否则可能损坏投影机。

1. 出现启动徽标后，按 MENU，然后按 ◀/▶ 直到选择高级设置菜单。
2. 按 ▼ 选择灯泡设置，然后按 ENTER。将显示灯泡设置页面。
3. 选择复位灯泡计时器，然后按 ENTER。将显示一则警告信息，询问您是否要复位灯泡计时器。选择复位并按 ENTER。灯泡时间将归零。



# 指示灯

有三个可显示投影机状态的指示灯。检查以下内容以了解有关指示灯的信息。如果有任何不正常的状态，关闭投影机并联系经销商。

## ■投影机处于正常状态时

| 电源   | 温度 | 灯泡 | 状态和说明  |
|------|----|----|--|
| 橙色   | 关闭 | 关闭 | 待机模式   |
| 绿色闪烁 | 关闭 | 关闭 | 打开电源   |
| 绿色   | 关闭 | 关闭 | 正常工作   |
| 橙色闪烁 | 关闭 | 关闭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由于投影机非正常关闭而无正常的冷却过程，因此它需要 90 秒钟进行冷却。</li> <li>电源关闭后，投影机需要 90 秒钟进行冷却。</li> </ul> |

## ■投影机处于非正常状态时

| 电源 | 温度 | 灯泡 | 状态和说明  |
|----|----|----|--|
| 关闭 | 关闭 | 红色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灯泡已损坏。请联系您当地的 BenQ 客户服务中心，购买新灯泡。</li> </ul>                         |
| 橙色 | 关闭 | 红色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灯泡未正确安装。</li> <li>灯泡已损坏。请联系您当地的 BenQ 客户服务中心，购买新灯泡。</li> </ul>       |
| 关闭 | 红色 | 关闭 | 风扇未工作。   |
| 关闭 | 红色 | 红色 |  |
| 关闭 | 红色 | 绿色 |  |
| 关闭 | 红色 | 橙色 |  |
| 关闭 | 绿色 | 红色 | 风扇感应器错误<br>启动时风扇不转动。   |
| 关闭 | 绿色 | 橙色 |  |
| 关闭 | 橙色 | 红色 | 温度情况错误   |
| 红色 | 红色 | 红色 |  |
| 红色 | 红色 | 绿色 |  |
| 红色 | 红色 | 橙色 |  |
| 绿色 | 红色 | 红色 |  |
| 绿色 | 红色 | 绿色 |  |
| 绿色 | 红色 | 橙色 | 内部温度过高。  |
| 橙色 | 红色 | 红色 |  |
| 橙色 | 红色 | 绿色 |  |
| 橙色 | 红色 | 橙色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进风口或排风口被堵住。</li> <li>投影机可能放置在通风不良的位置。</li> <li>可能环境温度过高。</li> </ul> |

# 故障排除

| 问题      | 原因                  | 解决办法   |
|---------|---------------------|--|
| 投影机打不开。 | 电源线未通电。             | 将电源线插入投影机后面的交流电插口，另一端插入电源插座。如果电源插座有开关，确保开关已开启。（请参阅第 20 页。） |
|         | 试图在冷却过程中再次打开投影机。    | 请等待，直至冷却过程结束。  |
|         | 灯泡罩未稳固地固定。          | 正确固定灯泡罩。（请参阅第 44 页。）                                       |
| 没有图像。   | 视频信号源未打开或连接错误。      | 打开视频信号源并检查信号线缆是否连接正确。（请参阅第 17 页。）                          |
|         | 投影机未与输入信号源设备正确连接。   | 检查连接。（请参阅第 17 页。）  |
|         | 未正确选择输入信号源。         | 使用遥控器上的信号源键或投影机上的 SOURCE 选择正确的输入信号源。（请参阅第 21 页。）           |
| 图像不稳定。  | 连接电缆未正确连接到投影机或信号来源。 | 将电缆正确连接至适当的端子。（请参阅第 17 页。）                                 |
| 图像模糊。   | 投影镜头未准确聚焦。          | 使用调焦圈调节镜头的焦距。（请参阅第 21 页。）                                  |
|         | 投影机未准确对准屏幕。         | 调节投影角度和方向，必要时调节投影机高度。（请参阅第 25 页。）                          |
| 遥控器失效。  | 电池电量不足。             | 请立即更换成新的电池。（请参阅第 7 页。）                                     |
|         | 遥控器和投影机之间有障碍物。      | 移开障碍物。（请参阅第 7 页。）  |
|         | 您离投影机太远。            | 距离投影机不超过 8 米（26.2 英尺）。（请参阅第 7 页。）                          |



# 规格

所有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 光学

投影系统

单芯片 DLP™ 系统

DMD 芯片

0.65" DLP (1920 x 1080)

镜头

F = 2.48 至 2.83, f = 24.1 至 36.14 毫米

投影尺寸

28" 至 300"

灯泡

280W

## ■ 电气

兼容性

PC : 640 x 400 至 1920 x 1200

视频 : NTSC、PAL、SECAM、YPbPr (480i/480p/576i/576p)、  
HDTV (720p/1080i/1080p)

DDC 2B

色彩空间

类型 = 70% NTSC (目标色域 = HDTV Rec. 709)

## ■ 端子

输入

模拟 RGB : D-sub 15- 针 (母) x 1

HDMI (V. 1.3) x 2

分量视频 (Y/Cb/Cr、Y/Pb/Pr) x 1

分量视频 (Y/Cb/Cr、Y/Pb/Pr) x 1 (与 RGB 输入共享)

复合视频 x 1

S- 视频 x 1

输出

12 V 直流 (最大电流 0.5A)

控制

串行接头 : RS232 9 针 (公)

Mini B 型 USB x 1

红外接收器 x 2

## ■ 一般规格

投影机重量

6.7 公斤 (14.8 磅)

电源

VAC 100-240V, 3.9A, 50-60Hz (自动)

功耗

最高 430 W ; 待机 < 1 W

工作温度

0°C 至 35°C (海平面)

操作湿度

10% - 90% (无冷凝)

操作高度

0°C-35°C 下 0 -1499 米

23°C-30°C (高海拔模式开启下) 1500-3000 米

存储温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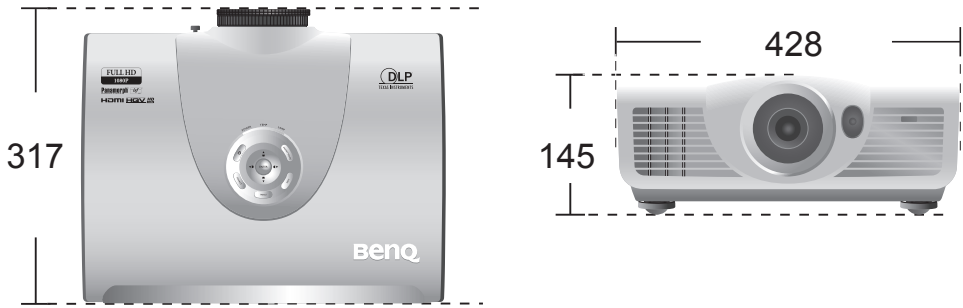
-20°C 至 60°C / -4°F 至 140°F

存储湿度

10% -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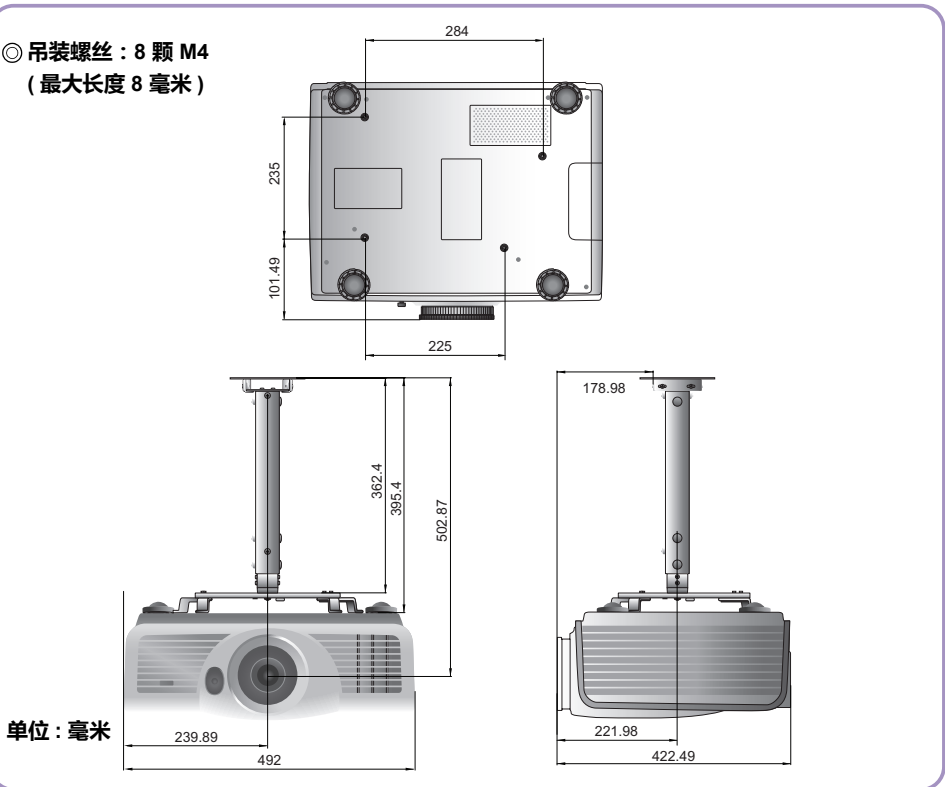
## ■ 外形尺寸

428 毫米 x 317 毫米 x 145 毫米 (长 x 宽 x 高)



## ■ 吊装

◎ 吊装螺丝：8 颗 M4  
(最大长度 8 毫米)



## ■ 分辨率表

### 支持的 PC 输入分辨率

| 格式                      | 分辨率             | 刷新率 ( Hz ) | 水平频率 ( KHz ) | 像素频率 ( MHz ) |
|-------------------------|-----------------|------------|--------------|--------------|
| 720 x 400               | 720 x 400       | 70.087     | 31.469       | 28.3221      |
| 640 x 480               | 640 x 480       | 59.94      | 31.469       | 25.175       |
|                         |                 | 72.809     | 37.861       | 31.5         |
|                         |                 | 75         | 37.5         | 31.5         |
|                         |                 | 85.008     | 43.269       | 36           |
| 800 x 600               | 800 x 600       | 56.25      | 35.156       | 36           |
|                         |                 | 60.317     | 37.879       | 40           |
|                         |                 | 72.188     | 48.077       | 50           |
|                         |                 | 75         | 46.875       | 49.5         |
|                         |                 | 85.061     | 53.674       | 56.25        |
| 1024 x 768              | 1024 x 768      | 60.004     | 48.363       | 65           |
|                         |                 | 70.069     | 56.476       | 75           |
|                         |                 | 75.029     | 60.023       | 78.75        |
|                         |                 | 84.997     | 68.667       | 94.5         |
| 1024 x 576              | 1024 x 576      | 60         | 35.82        | 46.996       |
| 1024 x 600              | 1024 x 600      | 64.995     | 41.467       | 51.419       |
| 1152 x 864              | 1152 x 864      | 75         | 67.5         | 108          |
| 1280 x 768              | 1280 x 768      | 60         | 47.396       | 68.25        |
|                         |                 | 59.87      | 47.776       | 79.5         |
|                         |                 | 74.893     | 60.289       | 102.25       |
|                         |                 | 84.837     | 68.633       | 117.5        |
| 1280 x 800              | 1280 x 800      | 59.81      | 49.702       | 83.5         |
|                         |                 | 74.934     | 62.795       | 106.5        |
|                         |                 | 84.88      | 71.554       | 122.5        |
| 1280 x 1024             | 1280 x 1024     | 60.02      | 63.981       | 108          |
|                         |                 | 75.025     | 79.976       | 135          |
|                         |                 | 85.024     | 91.146       | 157.5        |
| 1280 x 960              | 1280 x 960      | 60         | 60           | 108          |
|                         |                 | 85.002     | 85.938       | 148.5        |
| 1360 x 768              | 1360 x 768      | 60.015     | 47.712       | 85.5         |
| 1440 x 900              | 1440 x 900      | 60         | 55.469       | 88.75        |
|                         |                 | 59.887     | 55.935       | 106.5        |
|                         |                 | 74.984     | 70.635       | 136.75       |
|                         |                 | 84.842     | 80.43        | 157          |
| 1400 x 1050             | 1400 x 1050     | 59.978     | 65.317       | 121.75       |
| 1600 x 1200             | 1600 x 1200     | 60         | 75           | 162          |
| 1680 x 1050             | 1680 x 1050     | 59.883     | 64.674       | 119          |
|                         |                 | 59.954     | 65.29        | 146.25       |
| 1920 x 1200             | 1920 x 1200     | 59.95      | 74.038       | 154          |
| 640 x 480@67Hz (MAC13)  | 640 x 480@67Hz  | 66.667     | 35           | 30.24        |
| 832 x 624@75Hz (MAC16)  | 832 x 624@75Hz  | 74.546     | 49.722       | 57.28        |
| 1024 x 768@75Hz (MAC19) | 1024 x 768@75Hz | 75.02      | 60.241       | 80           |
| 1152 x 870@75Hz (MAC21) | 1152 x 870@75Hz | 75.06      | 68.68        | 100          |

## 支持的 HDMI (HDCP) 输入分辨率

| 格式       | 分辨率         | 刷新率 ( Hz ) | 水平频率 ( KHz ) | 像素频率 (MHz)   | 宽高比  |
|----------|-------------|------------|--------------|--------------|------|
| 480i     | 720 x 480   | 59.94/60   | 15.734/15.75 | 27/27.027    | 16:9 |
| 480p     | 720 x 480   | 59.94/60   | 31.469/31.5  | 27/27.027    | 16:9 |
| 576i     | 720 x 576   | 50         | 15.625       | 27           | 16:9 |
| 576p     | 720 x 576   | 50         | 31.25        | 27           | 16:9 |
| 720/50p  | 1280 x 720  | 50         | 37.5         | 74.25        | 16:9 |
| 720/60p  | 1280 x 720  | 59.939/60  | 44.955/45    | 74.175/74.25 | 16:9 |
| 1080/50i | 1920 x 1080 | 50         | 28.125       | 74.25        | 16:9 |
| 1080/60i | 1920 x 1080 | 59.939/60  | 33.716/33.75 | 74.175/74.25 | 16:9 |
| 1080/24P | 1920 x 1080 | 23.976/24  | 26.973/27    | 74.175/74.25 | 16:9 |
| 1080/25P | 1920 x 1080 | 25         | 28.125       | 74.25        | 16:9 |
| 1080/30P | 1920 x 1080 | 29.97/30   | 33.716/33.75 | 74.175/74.25 | 16:9 |
| 1080/50P | 1920 x 1080 | 50         | 56.25        | 148.5        | 16:9 |
| 1080/60P | 1920 x 1080 | 59.939/60  | 67.432/67.5  | 148.35/148.5 | 16:9 |

## EDTV 和 HDTV ( 通过分量输入 ) 支持的分辨率

| 格式       | 分辨率         | 刷新率 ( Hz ) | 水平频率 ( KHz ) | 像素频率 (MHz)   |
|----------|-------------|------------|--------------|--------------|
| 480i     | 720 x 480   | 59.94/60   | 15.734/15.75 | 13.5         |
| 480p     | 720 x 480   | 59.94/60   | 31.469/31.5  | 13.5         |
| 576i     | 720 x 576   | 50         | 15.625       | 27           |
| 576p     | 720 x 576   | 50         | 31.25        | 27           |
| 720/50p  | 1280 x 720  | 50         | 37.5         | 74.25        |
| 720/60p  | 1280 x 720  | 59.939/60  | 44.955/45    | 74.175/74.25 |
| 1080/50i | 1920 x 1080 | 50         | 28.125       | 74.25        |
| 1080/60i | 1920 x 1080 | 59.939/60  | 33.716/33.75 | 74.175/74.25 |
| 1080/24P | 1920 x 1080 | 23.976/24  | 26.973/27    | 74.175/74.25 |
| 1080/25P | 1920 x 1080 | 25         | 28.125       | 74.25        |
| 1080/30P | 1920 x 1080 | 29.97/30   | 33.716/33.75 | 74.175/74.25 |
| 1080/50P | 1920 x 1080 | 50         | 56.25        | 148.5        |
| 1080/60P | 1920 x 1080 | 59.939/60  | 67.432/67.5  | 148.35/148.5 |

## 支持视频和 S- 视频输入信号分辨率

| 格式        | 分辨率 | 刷新率 ( Hz ) | 水平频率 ( KHz ) | 像素频率 (MHz) |
|-----------|-----|------------|--------------|------------|
| NTSC 3.58 | -   | 59.94/60   | 15.734/15.75 | 3.58       |
| NTSC 4.43 | -   | 59.94/60   | 15.734/15.75 | 4.43       |
| PAL-B/G   | -   | 50         | 15.625       | 4.43       |
| PAL M     | -   | 59.94/60   | 15.734/15.75 | 3.58       |
| PAL N     | -   | 50         | 15.625       | 3.58       |
| PAL 60    | -   | 59.94/60   | 15.734/15.75 | 4.43       |
| SECAM     | -   | 50         | 15.625       | 4.25/4.41  |

# 保修及版权信息

## 保修

在正常使用和存放情况下，明基电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对本产品的任何材料和工艺缺陷提供保修。

要求保修时必须提供有效保修卡和有效发票。如果在保修期内发现本产品有缺陷，本公司唯一的义务和针对您的独家补救办法是更换任何有缺陷的部件（包括劳务费）。当您购买的产品有任何缺陷时应立即通知经销商，以获得保修服务。

重要提示：如果客户未按照 BenQ 的书面说明使用本产品，尤其是环境湿度必须介于 10% 和 90% 之间、温度介于 0°C 和 35°C 之间、海拔高度低于 3000 米，以及避免在多灰尘的环境下操作本投影机，上述保修将失效。本保修授予您特定的法律权利，而且您可能享有其它权利，这取决于您购买的区域。

有关其它信息，请访问 [www.BenQ.com](http://www.BenQ.com)。

## 版权

明基电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BenQ) 版权 © 2009。保留所有权利。未经明基电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事先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方式，包括电子、机械、磁性、光学、化学、手写或其他方式，对本文的任何部分进行复制、传输、转译、储存于检索系统或翻译成任何文字或电脑语言。

所有商标和注册商标均属其各自所有人所有。

## 免责声明

对于本文之任何明示或默示内容，明基电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不做任何保证，亦拒绝对任何特殊目的之商用性或适用性目的予以保证。此外，明基电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保留修订本出版物和随时修改本文档内容而无需通知任何人的权利。

# 规则声明

## FCC 声明（适用于美国用户）

该设备已经通过测试并符合 FCC 规则之第 15 部分的 B 级数字设备要求限制。该限制是专为在住宅环境中安装时，为避免有害干扰提供合理有效的保护。

**B 类：**本设备会产生、使用、和发出辐射无线电波。如果不按照指示进行安装和使用，可能会对无线通信产生有害干扰。但本公司不保证在特定安装情况下不产生干扰。如果本设备对无线电或电视接收造成有害干扰（关闭后再打开设备可以确定），建议用户尝试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来排除此干扰：

- 调整接收天线的方向或位置。
- 增大设备和接收器之间的间距。
- 将设备和接收器分别连接到不同的电路插座上。
- 咨询经销商或经验丰富的专业无线电 / 电视技术人员以获取帮助。

## EEC 声明（适用于欧洲用户）

本设备已根据 EMC（电磁兼容性）的 89/336/EEC（欧洲经济共同体）标准进行测试，且符合这些要求。

## MIC 声明

### B 类设备（家用信息 / 电信设备）

由于本设备已经 EMC 注册为家用，因此本设备可在包括住宅区在内的任何地区使用。

## WEEE 条例

### 欧盟国家私人家庭用户对废弃电气和电子设备的处理。

在产品或其包装上的此图案，说明勿将该产品视为一般家用废弃物处理。该产品于报废时，请将该电机电子设备回收至当地的回收机构，以确保正确处理该产品。要了解更多有关回收本设备的信息，请联系当地有关机构、购买本产品的商店或家用废弃物处理中心。物质的回收将有利于保护自然资源，并确保其回收方式不会对环保以及人体健康造成负面影响。



## 1973 《康复法》第 508 部分的残疾人士要求

BenQ 对残疾人产品的承诺让我们能够支持政府选择无障碍技术。BenQ 的液晶显示器和投影机具有以下助残功能，符合第 508 部分的原则。

- BenQ 的显示器有彩色“电源”指示灯。指示灯亮绿灯时，表示显示器正常用电。指示灯亮黄灯或橘色灯时，表示显示器挂起或处于睡眠模式，用电量低于 2 瓦。
- BenQ 的显示器有多种预设的无闪烁时序设置，方便查看屏幕画面。每次显示器打开时，默认时序设置都会自动开启，这样可减少用户干预。
- BenQ 的显示器和投影机有亮度和对比度调节选项，文字和图像可按不同方式显示，从而保护用户的视力。使用产品上的屏显 (OSD) 控件可进行其他类似调节。
- BenQ 的显示器和投影机包括用户自选颜色控件，例如色温选择（显示器：5800K、6500K 和 9300K，投影机：5500K、6500K、7500K 和 9300K），还有多种对比度可供选择。
- BenQ 的多媒体显示器和投影机通常配有一个或两个扬声器，用户（包括听力障碍人士）能与相连的电脑系统进行互动。扬声器控制按钮通常位于前面板上。
- BenQ 显示器和投影机的固件包含独有的产品信息，能帮助电脑系统识别 BenQ 产品，连接后激活即插即用功能。
- BenQ 的所有显示器和投影机均符合 PC99 标准。例如，接口用颜色标出，方便用户将产品正确连接到电脑系统。
- BenQ 显示器和投影机的部分型号包含更多 USB 和 DVI 端口，用于连接更多设备，例如听力障碍人士使用的特殊耳机。
- BenQ 的所有显示器和投影机均配有用户手册光盘，连接到电脑系统后即可通过 Adobe Reader 等商用软件进行阅读。BenQ 的网站 ([www.BenQ.com](http://www.BenQ.com)) 上也可查看这些文件。其他文件可按用户要求提供。
- BenQ 的客服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网站等方式为所有客户提供咨询和帮助。

# 中国 RoHS

## 1.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表

依据中国政府针对“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为控制和减少电子信息产品废弃后对环境造成的污染，促进生产和销售低污染电子信息产品，保护环境和人体健康，仅提供有关本产品可能含有有毒及有害物质如后：

表 1:

| 部件名称     |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        |        |              |            |              |
|----------|-----------|--------|--------|--------------|------------|--------------|
|          | 铅 (Pb)    | 汞 (Hg) | 镉 (Cd) | 六价铬 (Cr(VI)) | 多溴联苯 (PBB) | 多溴二苯醚 (PBDE) |
| 面板       | ○         | ○      | ○      | ○            | ○          | ○            |
| 光机       | ○         | ○      | ○      | ○            | ○          | ○            |
| 镜头       | ○         | ○      | ○      | ○            | ○          | ○            |
| 灯泡       | ○         | ×      | ○      | ○            | ○          | ○            |
| 遥控器      | ×         | ○      | ○      | ○            | ○          | ○            |
| 塑料外框, 后壳 | ○         | ○      | ○      | ○            | ○          | ○            |
| 基板组装     | ×         | ○      | ○      | ○            | ○          | ○            |
| 电源线      | ○         | ○      | ○      | ○            | ○          | ○            |
| 缆线, 线材   | ○         | ○      | ○      | ○            | ○          | ○            |
| 金属件      | ○         | ○      | ○      | ○            | ○          | ○            |
| 塑膠支架 框架  | ○         | ○      | ○      |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有关中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之相关规定请参考信息产业部所公布之信息。

表中标示有“×”的所有部件都符合欧盟 RoHS 法规。

( 欧盟关于电子电器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的 2002/95/EC 号指令 )

## 2. 产品环保使用期限的使用条件:

在按照本产品的使用条件使用的情况下 ( 说明书中对温湿度等使用条件有详细说明 )，从生产日期开始，在标志的年限内使用，本产品中含有的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不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对人身、财产造成严重损害。

## 3. 本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覆盖表 1 中的所有部件